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Hi-Lai Foods Co., Ltd

一〇七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18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網址：<http://www.fsc.gov.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hilai-foods.com>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七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淑婷

代理發言人姓名：柯柏良

職稱：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7-2135788

聯絡電話：07-2135788

電子郵件信箱：sophie@hilai-foods.com

電子郵件信箱：johnny.ko@hilai-food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一)總公司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二)分公司

分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42 樓	07-2135788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巨蛋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67 號	07-5559118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佛陀分公司	高雄市大樹區統嶺路 1 號	07-6566008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459 號 16 樓	04-23207399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169 號 15 樓	04-22558511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	桃園縣蘆竹市南崁路一段 112 號 6 樓	03-321995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 366 號 3 樓、4 樓	06-2386767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 1 段 366 號 B2	06-3030111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188 號 12 樓	02-87736018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天母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188 號 12 樓	02-28347177

(三)工廠

地址：高雄市鳥松區美山路 77 巷 23 號

電話：07-732232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10041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龔俊吉、吳秋燕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電話：07-5301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hilai-foods.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6
肆、募資情形.....	57
一、資本及股份	5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6

伍、營運概況.....	67
一、業務內容	6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89
五、勞資關係	90
六、重要契約	91
陸、財務概況.....	9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1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3
一、財務狀況	113
二、財務績效	114
三、現金流量	1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5
六、風險事項	1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比較前一年度，本公司107年營收成長主要是受惠店數增加、持續聚焦品牌發展及品牌優化，但受到展店初期費用較多、原物料價格上漲、人事成本墊高等因素的影響而使獲利減少。故此，本公司勵行開源節流，今年除了依既定的展店策略及品牌策略增加營運成長動能，也決定結束西安營運據點止血，雖然短期營收成長幅度會受影響，但在擺脫轉投資虧損後，獲利可望進一步提升。基於風險控管及確保獲利，目前除了在台灣市場採『直營』及『代理』，海外地區包含上海、曼谷都是採『授權』或『合資』或二者併行的模式，整體而言，本公司的經營績效尚稱良好。

而在食安方面，此向來為餐飲業的首要重點，本公司展現自律的食安控管，在餐廳方面，相關單位每年聯合規劃取得HACCP認證、優良餐廳評鑑，及響應高雄市政府農業局推動之【綠色友善餐廳】認證；中央工廠則除了取得HACCP認證，並已建立追溯追蹤制度；實驗室也取得能力試驗證書。以上顯示本公司除了致力經營績效的提升，更透過掌握社會趨勢、遵守食安法規及提升消費者好感，期許站穩餐飲市場地位與競爭力。

一、實施概況及經營方針

(一)實施概況

民國107年度集團合併營收為新台幣3,565,658千元，較民國106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3,343,960千元成長約7%；其中台灣地區營收為新台幣3,459,052千元，較民國106年度營收新台幣3,230,062千元成長約7%；惟民國107年度大陸投資併入營收為人民幣23,308千元，因餐飲業競爭激烈致較民國106年度營收人民幣25,345千元衰退約8%。

(二)經營方針

本公司一直秉持「誠信經營」、「創新研發」、「共好共享」及「綠色友善」之經營理念，為顧客提供優質用餐環境、高品質餐食及精緻周到服務，不斷地為顧客帶來「微笑」、「幸福」及「滿足」之用餐體驗，而餐飲業的經營除了與顧客互動之層面外，尚需與其他層面之關係人互動，包括員工、供應商、股東、政府機關及社區等，所以重視各種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也是本公司永續發展的持續課題。

二、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	106 年度	%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
營業收入	3,565,658	100%	3,343,960	100%	221,698	7%
營業成本	2,029,403	57%	1,918,465	57%	110,938	6%
營業毛利	1,536,255	43%	1,425,495	43%	110,760	8%
營業費用	1,284,513	36%	1,151,052	34%	133,461	12%
營業淨利	251,742	7%	274,443	8%	-22,70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287	1%	51,094	2%	1,193	2%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	106 年度	%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
稅前淨利	304,029	9%	325,537	10%	-21,508	-7%
所得稅費用	69,584	2%	59,943	2%	9,641	16%
本年度淨利	234,445	7%	265,594	8%	-31,149	-12%

說明：

- 1.營業收入：107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6 年度增加 7%，主係因台中中友湯包(106 年 9 月)、台中漢來軒(106 年 10 月)、台南名人坊(106 年 12 月)、台中名人坊(107 年 1 月)、台南南紡湯包(107 年 6 月)及台中中友蔬食(107 年 7 月)加入營運所致。
- 2.營業成本：兩年度營業成本率約略相當。
- 3.營業費用：107 年度營業費用率較 106 年度略高，主係展店初期產生之費用較多等因素影響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兩年度金額差異不大。
- 5.本期淨利：107 年度淨利率微幅降低，主係因展店初期費用較多等因素影響所致。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達成率%
	實際	預算	
營業收入	3,565,658	3,751,554	95%
營業成本	2,029,403	2,126,147	95%
營業毛利	1,536,255	1,625,407	95%
營業費用	1,284,513	1,283,163	100%
營業淨利	251,742	342,244	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287	25,732	203%
稅前淨利	304,029	367,976	83%
所得稅費用	69,584	81,489	85%
本年度淨利	234,445	286,487	82%

說明：

- 1.營業收入：因高雄本館、巨蛋、台中及桃園分公司營業較預期落後，以及台北大直名人坊延後開幕，致營收未如預期所致。
- 2.營業成本：營業成本率與預算約略相當。
- 3.營業費用：營業費用率較預算高，主係因展店初期費用等低估所致。
-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因定存利息收入、預收餐券轉收入等低估所致。
- 5.本期淨利：綜上因素，本年度淨利達成率為 82%。

(三)財務比率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民國 107 年度	民國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8%	40.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68%	272.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6.06%	168.47%
	速動比率	110.54%	134.93%
	利息保障倍數	687.30 倍	206.39 倍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4%	9.17%
	權益報酬率(%)	13.77%	17.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1.35%	85.69%
	純益率 (%)	6.58%	7.94%
	每股盈餘(元)	6.13 元	7.25 元

說明：

1.財務結構方面：

因實施庫藏股 2,500 張，以及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權益總額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償債能力方面：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因買回庫藏股致現金減少所致；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目前採無借貸經營，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3.獲利能力方面：

獲利能力指標均較上年度下降，主係純益減少所致。

三、研究發展狀況及營運策略暨展望

(一)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是以廚藝起家，主廚即店長的制度讓主廚對餐廳的出品負最大責任。由後勤支援團隊完整蒐集市場資訊，前場廚藝部門則須檢視自我產品力，定期進行新菜色的試菜與開發。為了提升廚師的研發團隊的眼界和廚藝，本公司係採取不同管道方式強化廚師職能，包括：

- 1.每年投入研發經費預算，105~107 年研發費用分別為 15,435 千元、16,130 千元及 17,980 千元。
- 2.每季定期推出新菜色及安排試菜。
- 3.一年兩次邀請國外名廚到店舉行餐酒會及主題美食節活動，以交流廚藝。
- 4.不定期安排出國考察及國內知名餐廳試菜。
- 5.提撥高額獎金鼓勵年輕廚師參與國內外廚藝競賽。

(二)營運策略暨展望

本公司旗下(至108年2月)雖有44家餐廳，但在拓展策略上仍以重點品牌展店方式為主。目前主要的展店品牌包括有漢來海港餐廳(台灣7家、大陸2家、泰國1家)、漢來蔬食(台灣7家、大陸1家)、漢來名人坊(台灣4家)、漢來軒(台灣3家、大陸1家)及漢來上海湯包

(台灣3家)等為主。

不過，由於本公司是由五星級飯店-漢來大飯店出發的美食集團，因此，在發展的佈局上未來也仍會朝向飯店及百貨兩大體系，飯店餐飲將以配合漢來大飯店拓展的腳步為主，規劃未來在台北及台灣其他城市可能開出之飯店餐飲；而百貨體系則主要發展本公司之重點品牌。

此外，108年2月本公司已順利於泰國曼谷開出東南亞第一家漢來海港餐廳品牌分店，與泰國最大企業CP正大集團採合資及品牌授權、委託經營方式合作，正式朝國際餐飲公司之目標邁出一大步。未來，雙方也將保持密切合作，將更多漢來美食旗下餐飲品牌開到東南亞。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競爭優勢之說明

- 1.五星級品質及環境設定。
- 2.專業經理人及主廚領軍。
- 3.高 CP 值定價及統一採購的經濟效益。
- 4.餐飲豐富多樣化。

(二)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經營團隊配合政府之各項規範，確實遵守及因應政府頒佈之相關法規，避免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為使企業能永續發展，不斷健全經營體質及強化公司治理，以因應環境的各項變動，讓相關利害關係人得到保障，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董事長：賴宗成



總經理：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2 年 1 月 9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大事紀
92 年 01 月	成立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漢來美食前身），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 千元。
92 年 01 月	成立高雄分公司(位置：漢來國際飯店)。
97 年 05 月	承辦總統就職國宴。
97 年 06 月	成立巨蛋分公司(位置：高雄漢神巨蛋)。
100 年 07 月	更名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101 年 04 月	成立佛陀分公司(位置：佛陀紀念館)。
101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分別為新台幣 10,130 千元及 89,87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00,000 千元。
102 年 04 月	成立台中分公司(位置：廣三 SOGO)。
102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60,000 千元。
103 年 04 月	成立桃園分公司(位置：台茂購物中心)。
103 年 07 月	大股東暨監察人之國品開發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將持有本公司股權 44% 於任期中轉讓給固邦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20%)、齊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19%)、國協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5%)，其代表人所當選之二席監察人當然解任。
103 年 08 月	召開股東臨時會選舉固邦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當選本公司董事、國協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當選本公司監察人。
103 年 09 月	轉投資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103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82,000 千元。
103 年 11 月	成立台南分公司(位置：南紡購物中心)。
104 年 01 月	與香港米其林星級餐廳「名人坊」簽訂品牌授權及營業技術移轉合約書。
104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8,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90,000 千元。
104 年 05 月	成立台北敦南分公司(位置：敦化 SOGO)。
104 年 08 月	本公司首次辦理股票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104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20,000 千元。
104 年 11 月	為加強公司治理，召開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其中三席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並且成立薪酬委員會。
104 年 12 月	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掛牌買賣。
104 年 10 月	高雄分公司鐵板燒餐廳獲高雄市衛生局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認證。
105 年 01 月	設立食安實驗室及美山工廠。
105 年 03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15.44%之齊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興櫃市場轉讓 1,920,000 股(即 6%股權)，轉讓後持股不足股權 10%時，即日解任大股東身份。
105 年 05 月	美山工廠獲環球國際驗證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認證。
105 年 08 月	成立台北天母分公司(位置：天母 SOGO)。

時間	重要大事紀
105 年 0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6,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36,000 千元。
105 年 09 月	榮獲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辦之【綠色友善餐廳】認證（福園餐廳、港式海鮮火鍋餐廳、池畔餐廳、牛排館、二家蔬食餐廳）。
105 年 12 月	2017 年台北 101 新年燈光煙火秀倒數計時之「點亮台灣」，漢來美食為十大企業贊助商之一。
106 年 07 月	辦理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2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37,230 千元。
106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08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47,310 千元。
106 年 08 月	高雄分公司名人坊餐廳、巨蛋分公司漢來蔬食餐廳獲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認證。
106 年 09 月	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新台幣 32,5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9,810 千元。 106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106 年 09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10.64%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上櫃前對外公開承銷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故辦理現金增資後其持股不足股權 10%，即日解任大股東身份。
106 年 11 月	辦理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9,910 千元。
107 年 05 月	成立台中三民分公司(位置：新光三越及中友百貨)。
107 年 05 月	第六屆董事任期於 107 年 11 月 25 日屆滿，提前於 107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七屆董事七人，其中獨立董事三人。
107 年 07 月	成立台南東寧分公司(位置：新光三越-新天地及南紡購物中心)。
107 年 07 月	決議實施庫藏股 2,500 仟股。包含：為激勵及提升向心力擬買回轉讓予員工 500 仟股；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買回註銷 2,000 仟股。
107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397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91,307 千元。
107 年 08 月	辦理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4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92,737 千元。
107 年 08 月	巨蛋分公司漢來海港餐廳獲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認證。
107 年 10 月	食安實驗室獲能力試驗通過證書(食品-總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
107 年 11 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 20,000 千元及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250 千元，減資及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2,987 千元。
107 年 11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9.69%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註銷部分庫藏股辦理減資登記後，其持股比例超過 10%成為大股東。
107 年 12 月	107 年「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全台共 21 家餐廳獲優級認證，截至 107 年底已有 31 家餐廳獲得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標章（優）、2 家獲得冰品飲料業之標章。
108 年 03 月	辦理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72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3,707 千元。
108 年 04 月	辦理已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2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3,937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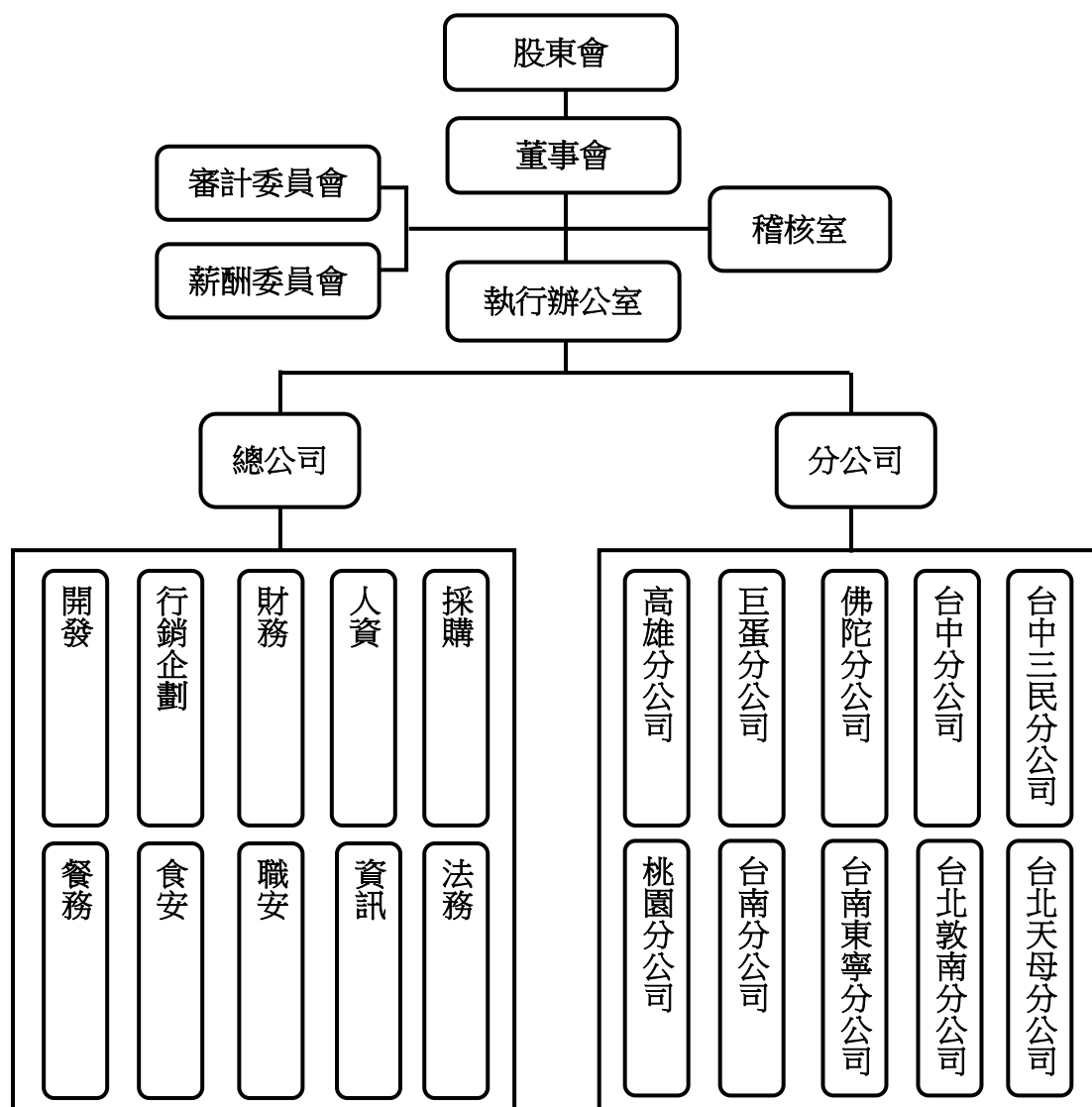
●歷年榮耀

年度	獲獎名稱	獎項	頒獎單位
107	兩岸十大名店(漢來軒)	金獎	海峽兩岸美食文化交流論壇
107	兩岸十大名點名菜(漢來軒果木烟燻茴香骨)	金獎	海峽兩岸美食文化交流論壇
107	Restaurant Rewards (漢來名人坊)	Award of Excellence	Wine Spectector (葡萄酒評選機構)
107	飯店年菜外賣評比-主食類(福園沙母蒸米糕)	第一名	蘋果日報
107	飯店年菜外賣評比-湯類(翠園鮑參翅養生雞)	第二名	蘋果日報
107	飯店年菜外賣評比-肉類(福園唐朝一品香)	第二名	蘋果日報
107	飯店年菜外賣評比-開胃菜類(紅陶上海湯包蔥燒鯽魚)	第二名	蘋果日報
107	全台飯店中秋月餅評比-組合類	第三名	蘋果日報
107	全台飯店端粽評比-地方粽(紅陶上海湯包狀元粽)	第三名	蘋果日報
106	優等餐廳(全品牌內之 16 家餐廳)		Triadvisor(國際性旅遊評論機構)
106	Restaurant Rewards(漢來名人坊)	Award of Excellence	Wine Spectector(葡萄酒評選機構)
106	金峰獎	十大傑出商品	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
106	金峰獎	十大傑出企業	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
105	產品創新獎 (漢來蔬食餐廳)		台灣服務業發展協會
105	國家品牌玉山獎(漢來海港餐廳)	最佳人氣品牌	中華民國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
105	兩岸十大名菜名點(翠園廳及名人坊)		海峽兩岸美食文化交流論壇
105	兩岸十大名店(翠園廳)		海峽兩岸美食文化交流論壇
101	台灣美食展國內廚藝競賽	金鼎獎	交通部觀光局
100	健康職場自主認證評鑑	績優獎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99	績優健康職場－健康促進	活力躍動獎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99	健康職場－健康促進標章	健康促進標章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99	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全國五星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8	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優良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7	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優良獎	高雄市政府
97	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全國優良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96	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全國優良獎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內容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協助推動公司治理及評估公司營運資料及內部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及有效性，進而提出改善建議，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執行辦公室	指示及整合各分公司及總公司之經營策略管理、食安防護網管理等。
各分公司	經營策略、事業計畫之編成、營業目標、方針之擬定與經營績效之管理。產品研發、製造、銷售及產品異常處理等。
總公司-開發	分店開發、分店評估、建立與規劃工程制度及標準、施工管理及分析。
總公司-行銷企劃	品牌行銷管理、對外行銷發言人、行銷策略規劃、市場調查與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媒體廣告規劃及管理、文宣品設計，顧客建議彙集等。建立與規劃公共關係資源之分配及落實，整合公司公關人脈等事務處理。
總公司-財務	預算彙編、財務、會計、稅務、資本規劃、股務管理、資金調度、管理與融資規劃及帳務、財報之處理、固定資產管理、轉投資事業之設立規劃、評估與執行。
總公司-人資	建立與規劃人力資源政策及制度，薪獎制度之規劃及分析，規劃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開發各項招募管道等。 企業文化的推動及執行、策略規劃統籌作業、職工福利推動與執行、行政管理推動等。 開發訓練課程、同仁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相關教材編製及訓練手冊管理，顧客服務管理等。
總公司-採購	供應商整建及效率化之思考、規劃及佈局，供應市場趨勢分析，採購風險管控，供應商管理策略；主要食材及營運備品採購與管理。
總公司-餐務	各餐廳廚房之營業器皿列帳保管、洗滌、保養作業管理；各餐廳廚房之環境清潔衛生管理，以維護餐飲服務品質。
總公司-食安	宣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食安時事，並督導及查核各分公司使之符合法規，協助優良餐廳及HACCP的建立及執行，並定期或不定期檢驗水質、成品、食材。
總公司-職安	擬訂、規劃及督導各事業體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有關機械、器具及設備之安全管理，並防止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場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避免發生職業病等健康管理事項。
總公司-資訊室	規劃公司整體資訊發展目標與策略，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資安工作推動，管理資訊系統撰寫及維護，硬體購置、使用及維護。
總公司-法務	法律意見研擬與爭議案件處理；合約及相關文件之審核與撰修；訴訟案件及非訟案件之辦理、追蹤及管控；委外訴訟案件與委任律師之聯繫與資料提供。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08 年 3 月 25 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旺 董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104.11.26	107.05.30	3 年	454,181	1.20%	467,755	1.25%	-	-	-	-	新竹煙波飯店餐飲部行政總主廚、高雄漢來飯店西餐行政主廚、台北晶華飯店利潤中心主廚、台北圓山飯店代主廚、台北來來飯店肉房領班／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漢來美食(股)董事長兼執行長	-	-	-
	法人代表： 賴宗成	男	中 華 民 國				272,137	0.72%	290,270	0.78%	467,755	1.25%	-	-					
董事	固 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103.8.29	107.05.30	3 年	3,694,011	9.72%	3,804,415	10.18%	-	-	-	-	祐捷建設副總經理／東南技術學院休閒管理系	國揚實業(股)總經理、漢神名店百貨(股)董事、漢來國際飯店(股)董事、上揚國際資產管理(股)董事、神揚建設(股)董事、喆揚農技(股)董事	-	-	-
	法人代表： 彭邵齡	女	中 華 民 國				10,813	0.03%	11,136	0.03%	-	-	-	-					
董事	國 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華 民 國	103.8.29	107.05.30	3 年	1,405,800	3.70%	1,911,403	5.11%	-	-	-	-	皇普建設(股)董事、國揚實業董事長、漢神名店百貨董事、和鑫光電獨立董事/美國休士頓大學企管碩士	-	-	-	-
	法人代表： 邱福枝	男	中 華 民 國				-	-	-	-	-	-	-	-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周水美	女	中華民國	106.02.10	107.05.30	3 年	-	-	-	-	-	-	-	-	台北市溫泉發展協會第三屆/第四屆/第六屆理事長、臺北市商圈產業聯合會第二屆/第三屆理事長、台北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第十三屆常務理事、臺北市政府觀光委員會第六-十三屆委員、台灣亞太國際溫泉旅遊協會第一屆理事長/台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會計科	水美開發實業(股)董事長、福美開發(股)董事長、福美酒店(股)董事長、新北投文創天地董事長、水美溫泉會館董事長、臺北市商圈產業聯合會理事長、台北市溫泉發展協會理事長、台灣亞太國際溫泉旅遊協會理事長、臺北市市政府市政顧問、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	-	-
獨立 董事	陳棠	男	中華民國	104.11.26	107.05.30	3 年	-	-	-	-	-	-	-	-	土地銀行董事長、台灣土地開發(股)董事長/國立中興大學森林學系	南山產物保險(股)董事長、南山人壽保險(股)董事、如興(股)獨立董事、國揚實業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陳順天	男	中華民國	104.11.26	107.05.30	3 年	-	-	-	-	-	-	-	-	土地銀行副總經理/杜魯門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	皇翔建設(股)獨立董事、鑫龍騰開發(股)獨立董事、鼎基先進材料(股)獨立董事	-	-	-
獨立 董事	謝騰隆	男	中華民國	104.11.26	107.05.30	3 年	-	-	-	-	-	-	-	-	台灣銀行副總經理/國立台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元山科技工業(股)董事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旺董有限公司	謝欣穎 92.26%
	賴宗成 0.05%
	賴育安 2.56%
	謝易珊 2.56%
	賴宥全 2.56%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高品股份有限公司 99.15%
	侯西峰 0.85%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威俊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侯西峰 10.00%
	侯宣羽 80.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高品股份有限公司	翰光股份有限公司 19.67%
	雋賞股份有限公司 19.67%
	基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7%
	祖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67%
	宣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67%
	侯西峰 1.65%
威俊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茁嘉實業有限公司 19.98%
	啟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宣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98%
	暉賞股份有限公司 19.98%
	侯西峰 0.1%
	達詠有限公司 19.98%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108年3月25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		✓		✓	✓	✓	✓	✓	✓		0	
固邦(股)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			✓	✓	✓		✓	✓	✓		0	
國協(股)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			✓	✓		✓	✓	✓		✓	✓	✓		0	
周水美			✓	✓	✓	✓	✓	✓	✓	✓	✓	✓	✓	0	
陳棠			✓	✓	✓	✓	✓	✓	✓	✓	✓	✓	✓	2	
陳順天			✓	✓	✓	✓	✓	✓	✓	✓	✓	✓	✓	3	
謝騰隆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3月25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執行長(註1)	賴宗成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290,270	0.78%	467,755	1.25%	-	-	新竹煙波飯店餐飲部行政總主廚、高雄漢來飯店西餐行政主廚、台北晶華飯店利潤中心主廚、台北圓山飯店代主廚、台北來來飯店肉房領班／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無	-	-	-	201 單位
總經理(註2)	林淑婷	女	中華民國	102.10.01	691,933	1.85%	-	-	-	-	高雄漢來飯店資深業務經理/和春技術學院流通管理系	漢來國際飯店(股)公司董事	-	-	-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陳進萬	男	中華民國	102.11.01	113,922	0.30%	-	-	-	-	來來俱樂部中廚主廚/教育部自學進修學力鑑定專科工業類食品工程科	無	-	-	-	
執行辦公室營運副總經理	簡子棟	男	中華民國	100.02.01	-	-	-	-	-	-	高雄漢來飯店西餐主廚/林園國中	貴楓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財務長	柯柏良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103,874	0.28%	-	-	-	-	巴巴事業財務長/中興大學會計系	無	-	-	-	
執行辦公室協理	張育銘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16,633	0.05%	-	-	-	-	高雄金典酒店稽核經理/逢甲大學	無	-	-	-	
稽核副理	呂冠華	女	中華民國	104.06.01	-	-	-	-	-	-	長興材料工業(股)公司稽核師/高雄大學亞太工商管理學系碩士	無	-	-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賴宗成係於102.10.01兼任執行長。

註2：本公司總經理林淑婷係於102.10.01由副總經理升任，擔任各分公司及各部門主管；其持有股份包含個人之投資公司佔本公司股份。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代表人：賴宗成	-	-	-	-	6,593	6,593	1,116	1,116	3.29%	3.29%	5,789	5,789	-	-	310	-	310	-	5.89%	5.89%	無
董事	固邦(股)公司代表人：彭邵齡																					
董事	國協(股)公司代表人：邱福枝																					
董事	周水美																					
獨立董事	陳棠																					
獨立董事	陳順天																					
獨立董事	謝騰隆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1.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2.周水美董事 3.陳棠獨董 4.陳順天獨董 5.謝騰隆獨董	1.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2.周水美董事 3.陳棠獨董 4.陳順天獨董 5.謝騰隆獨董	1.周水美董事 2.陳棠獨董 3.陳順天獨董 4.謝騰隆獨董	1.周水美董事 2.陳棠獨董 3.陳順天獨董 4.謝騰隆獨董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賴宗成	8,640	8,640	-	-	7,948	7,948	970	-	970	-	7.49%	7.49%	無
總經理	林淑婷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陳進萬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簡子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進萬、簡子棟	陳進萬、簡子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賴宗成、林淑婷	賴宗成、林淑婷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賴宗成	0	1,120	1,120	0.48%
	總經理	林淑婷				
	副總經理	陳進萬				
	副總經理	簡子棟				
	財務長	柯柏良				
	執行辦公室協理	張育銘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6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5.30%	5.30%	5.89%	5.89%
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註)	5.91%	5.91%	7.49%	7.49%

(註)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第18條及第20條規定辦理，相關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第18條：本公司各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後，再提請董事會決議之，不論盈虧皆須支付。非獨立董事之酬勞另依第21條之規定提撥之。

第 21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主要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等，薪資及獎金主要依所擔任職務及貢獻度，並且參考同業水準訂定；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1條規定辦理；員工認股權係依本公司章程第7條規定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經理人相關酬金皆須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立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有正面之關聯性，並將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12	0	100%	
董事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10	1	83.33%	請假 1 次。
董事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	10	2	83.33%	
董事	周水美	7	5	58.33%	
獨立董事	陳 棠	11	1	91.67%	
獨立董事	陳順天	11	0	91.67%	請假 1 次。
獨立董事	謝騰隆	1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之下列情形：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第六屆第十八次 (107.03.15)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通過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第六屆第十九次 (107.04.18)	➢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境外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美金 150 萬元案。
第六屆第二十次 (107.05.10)	➢通過民國 107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第七屆第一次 (107.05.30)	➤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第七屆第二次 (107.06.14)	➤通過訂定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分派現金股利相關事宜案。
第七屆第三次 (107.7.12)	➤通過買回庫藏股方式轉讓予員工案。 ➤通過買回庫藏股並註銷案。
第七屆第四次 (107.08.09)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通過訂定 107 年第 2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通過修正「一〇七年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通過訂定「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案。
第七屆第五次 (107.08.31)	➤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第七屆第六次 (107.11.08)	➤通過訂定註銷庫藏股之減資基準日案。 ➤通過訂定 107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通過本公司辦理境外轉投資公司增資 200 萬美元及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增資 400 萬美元案。
第七屆第七次 (107.12.27)	➤通過審查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七屆第八次 (108.03.06)	➤通過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評估案。 ➤通過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通過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案。 ➤通過訂定 107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第七屆第九次 (108.04.11)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通過訂定 108 年第 1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二)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六屆第十八次 (107.03.15)	賴宗成 邱福枝 周水美 彭邵齡	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總額及個別酬勞分派案。	一般董事利益迴避。	無異議通過。
第六屆第十八次 (107.03.15)	賴宗成	孫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HK) LIMITED 向凱基銀行融資續約追認案。	境外公司之代表人。	無異議通過。
第六屆第十九次 (107.04.18)	賴宗成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境外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美金 150 萬元案。	境外公司之代表人。	無異議通過。
第七屆第四次 (107.08.09)	賴宗成 邱福枝 周水美 彭邵齡	各董事報酬案。	一般董事利益迴避。	無異議通過。
第七屆第四次 (107.08.09)	陳崇 陳順天 謝騰隆	各董事報酬案。	獨立董事利益迴避。	無異議通過。
第七屆第四次 (107.08.09)	賴宗成	「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案。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無異議通過。
第七屆第六次 (108.03.06)	賴宗成 邱福枝 周水美 彭邵齡	民國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總額及個別酬勞分派案。	一般董事利益迴避。	無異議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本公司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範」辦理。
- 2.本公司組成審計委員會，藉以強化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
- 3.本公司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及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
- 4.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 5.持續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持續更新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攸關資訊。

(二)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前述功能性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
- 2.本公司 107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內部人進修課程包含「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及「最新稅務治理」等。
- 3.本公司於董事會結束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並且整理更新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之揭露，供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順天	10	0	100%	
獨立董事	陳棠	9	1	90%	
獨立董事	謝騰隆	10	0	10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審計委員會於 107 年舉行了 8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告、修訂「會計制度」及會計估計變動。
- 2.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3.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 6.盈餘分派、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分派現金股利。
- 7.改裝及拓店計畫。
- 8.轉投資及合資計畫。
- 9.銀行融資及資金貸與境外公司。
- 10.與關係人合約。
- 11.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12.營運計畫(及預算)。
- 13.稽核計畫。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在整體層級之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及

監督作業之有效性，及作業層級控制作業在稽核期間之查核缺失，陸續已改善完成，其內部控制相關設計與控制尚持續有效，尚無重大缺失項目或違反法令規範的情事，故通過公司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審計委員會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第三條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範，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

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就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第一屆第十八次 107 年 05 月 10 日審計委員會及第六屆第二十次 107 年 05 月 10 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會計師及吳秋燕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其他審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尚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職權事項辦理。

◎當年度運作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第六屆第十八次 107.03.15	1.本公司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案。	V
	2.本公司出具民國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3.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V
	4.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V
	5.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V
	6.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案。	V
	7.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3.15)：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十九次 107.04.18	1.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V
	2.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V
	3.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境外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美金 150 萬元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4.18)：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二十次 107.05.10	1.民國 107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5.10)：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第二次	1.通過訂定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分派現金股利相關事宜案。	V

107.06.14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6.14)：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四次 107.08.09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V
	2.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8.09)：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五次 107.08.31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08.31)：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六次 107.11.08	1.本公司擬辦理境外轉投資公司增資 200 萬美元及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增資 400 萬美元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11.08)：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七次 107.12.27	1.審查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7.12.27)：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一)本公司稽核室每月底前將上個月份執行查核之稽核報告，每季將缺失改善之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核閱。
 - (二)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包含稽核結果及追蹤情形說明。
 - (三)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董事會，稽核主管(或代理人)均列席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 (四)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隨時可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 (五)審查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時，簽證會計師會在審計委員會開始前說明查核範圍、過程、結果及有關建議，並說明法令規範之更新情形，使有充分瞭解。會計師亦會列席董事會的年度財務報告討論時進行必要之輔助說明及溝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並且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務事宜。 (二)本公司每月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徵詢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持股狀況，且尚能合理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及相關內部控制。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且不定期宣導安排內部人相關進修課程。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一)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及「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即擬訂有董事多元化方針，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1.基本組成 本公司有7席董事，具有員工身份之董事1席(占比14%)、獨立董事3席(占比43%)及女性董事2席(占比29%)。董事年齡及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布如下：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基本組成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 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60-69	70-79	80-89	< 3	3-6
			賴宗成	ROC	男	√	√				
			彭邵齡	ROC	女		√				
			邱福枝	ROC	男		√				
			周水美	ROC	女		√				
			陳 棠	ROC	男				√		√
			陳順天	ROC	男			√			√
			謝騰隆	ROC	男			√			√
			2.產業經驗/專業								
			董事會每位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透過其實貴經驗及參與互動，本公司持續朝營運目標前進，各面向的公司治理逐漸步上軌道。產業經驗/專業分布如下：								
			產業經驗/專業 董事姓名	餐飲 /觀光	管理	會計 /財務	金融 /證券	建設			
			賴宗成	√	√						
			彭邵齡	√	√			√			
			邱福枝		√		√	√			
			周水美	√	√	√					
			陳 棠		√	√	√				
			陳順天		√	√	√				
			謝騰隆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整體能力									
			整體能力 董事姓名	營運判 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 分析能力	經營管 理能力	危機處 理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賴宗成	優	佳	優	優	優	佳		優	優
			彭邵齡	優	佳	優	優	優	優		優	優
			邱福枝	優	佳	優	優	優	優		佳	優
			周水美	優	優	優	優	優	佳		優	優
			陳 棠	優	優	優	優	優	佳		優	優
			陳順天	優	優	佳	優	優	優		佳	優
			謝騰隆	優	優	佳	優	優	優		佳	優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則視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105年3月15日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規範於次年第一次召開之定期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之董事會及董事評鑑；108年3月6日並配合法令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規範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本公司自106年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分別於106年3月17日、107年3月15日及108年3月6日之董事會完成前一年度評鑑，評鑑結果皆屬良好。									
			(四)本公司每年董事會皆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07年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分別於107年5月10日及108年4月11日之董事會通過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本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包含：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5.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不得簽證。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含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置專職單位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該員具備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等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之主管，隸屬於財務部柯柏良財務長統管，主要職責包含： 1.依法辦理統籌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相關事宜。 2.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後，依法應公告申報或發佈重大訊息等事宜。 3.製作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5.提供董事（含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6.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7.協助董事會效能及董事績效（含功能性委員會之成員）評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協助建立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之溝通管道。 9.評估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10.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整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司治理評鑑及其他與公司治理相關之事務等。 11.維護投資人關係。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含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官網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www.hilai-foods.com/zh_TW/stakeholders-area),提供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適時回應其關注之重大議題,並揭示公司財務業務概況及公司治理作為。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一)本公司網站之網址為 http://www.hilai-foods.com (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會定期更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投資人對外的聯繫窗口為 stock@hilai-foods.com ,有專人蒐集公司資訊及揭露,舉辦法人說明會資訊會放置在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建構職業藍圖,使員工對職涯規劃有所依循,並依法成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保障員工權益及提供僱員關懷。全職員工之福利制度包含:<table><tr><th>類型</th><th>說明</th><th>實施情形</th></tr><tr><td>法定福利</td><td>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td><td>依規定辦理</td></tr></table>	類型	說明	實施情形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依規定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類型	說明	實施情形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依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經濟福利</td><td>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免費員工餐食、制服及免費送洗、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醫療、意外）、員工旅遊、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員工急難救助、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慶生及表揚月會等。</td><td>依規定辦理</td></tr></table>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官網（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已建立利害關係人（含投資人）之溝通管道，公開包含公司治理、財務資訊、業務資訊及股東資訊等攸關訊息，並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本公司落實推動永續發展過程的重大議題。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多為長期合作關係，溝通管道順暢，且定期舉辦公開招標會議，採購資訊透明。為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本公司對供應商管理方式包含書面評核、訪廠評鑑、取得檢驗證明及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等，期望供應商伴隨成長。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供應商聯繫信箱： 1.食材/非食材合作洽談 purchase@hilai-foods.com 2.店面租賃/商場合作洽談 development@hilai-foods.com 3.異業合作洽談 market@hilai-foods.com (四)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實務經驗，本公司並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進修狀況請參閱本年報第 46 頁「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經濟福利	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免費員工餐食、制服及免費送洗、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醫療、意外）、員工旅遊、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員工急難救助、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慶生及表揚月會等。	依規定辦理	
經濟福利	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免費員工餐食、制服及免費送洗、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醫療、意外）、員工旅遊、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員工急難救助、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慶生及表揚月會等。	依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請參閱本年報「風險事項」及相關因應措施（第 117-119 頁）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建立客訴處理機制，接受來自官網、電話及客服信箱(service@hilai-foods.com)之客訴，針對顧客抱怨會判別問題所在、責任歸屬及要求相關單位提出對策，並妥適回應消費者以保障其權益；各餐廳設置之顧客滿意度調查 QR Code，每月統計數據後會在召開業務推廣會議時分析檢討改善。 (七)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在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美金 300 萬元之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將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107 年 12 月 27 日)報告完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一)第五屆（評鑑年度為107年）公司治理評鑑為本公司為首次評鑑，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前6%-20%之級距。 (二)本公司108年已加強改善年報揭露（例如：揭露前一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落實情形、未來研發計畫之投入費用、誠信推動運作執行及向董事會報告情形、推動CSR的具體實施成效..等），並充實公司網站相關內容。	尚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關 料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棠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陳順天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謝騰隆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酬委員會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會任期：107年6月14日至110年5月29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B/A)	備註
召集人	陳棠	3	1	75%	
委員	陳順天	4	0	100%	
委員	謝騰隆	4	0	100%	

本公司107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七次 107.03.15	1.本公司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案。 2.民國106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總額分派案。 3.民國106年度個別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一次 107.08.09	1.各董事報酬案。 2.訂定「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二次 107.12.27	1.本公司108年度薪資報酬之標準與結構。 2.108年發放107年度年終獎金之主要政策。 3.本公司經理人108年薪資報酬案。 4.本公司職級暨主管福利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本公司已於 105 年 3 月 15 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各部門及餐廳據點均以永續經營為理念，在職責內善盡本份，逐步落實各個面向的企業社會責任 (二)本公司透過各類訓練課程加強員工職能，以及召開各項會議，包含勞資會議、職安會議、食安會議、採購招標會議..等，對內及對外不斷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 (三)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成立 CSR 委員會，107 年共召開 3 次會議，包含起始會議的工作分配、期中會議討論及檢討前一年度 CSR 的實施成效，以及期末結案會議討論未來致力精進的方向。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為 CSR 委員會召集人，總經理為副召集人，功能小組包含食安與產品小組、環境永續小組、員工與社會關懷小組、公司治理與經濟小組、支援小組等。107 年自董事會通過後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於 107 年 8 月 9 日、107 年 11 月 8 日及 108 年 3 月 6 日定期向董事會彙報 CSR 進度及相關法令更新情形。 (四)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通過薪資報酬之標準與結構及發放年終獎金之主要政策，係在符合公司應有之社會責任基礎，結合員工績效、特殊表現、展店貢獻而定。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而在薪資和年終獎金以外，公司章程第 21 條亦明訂：「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5% 為員工酬勞」。本公司 107 年提撥獲利之 1.75% 為員工酬勞總額，再依員工個別表現及達成績效目標之情形，訂定個別酬勞數額。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一)本公司力行環保、減碳愛地球，在產品包裝與印刷上均力求符合綠能概念。 1.所設計使用之餐墊紙、產品提袋、禮盒等，均盡可能採用再生紙製品。 2.在印刷油墨上也堅持採用大豆油墨。 3.年節禮盒之設計，都以可回收再利用的角度進行研發，如空盒可再利用作為面紙盒、收納盒或托盤等功能。 4.海港餐券及抽取式擦拭紙皆是採用通過森林管理委員會認證（FSC）之紙類印製而成。 (二)本公司進行資源分類回收，生活廢棄物及廢食用油分別委託合格廠商處理，廢食用油並遵照環保規定每月進行申報。 (三)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除了中央工廠，有 4 家餐廳取得 HACCP 認證，HACCP 是一套包含廚房、廚餘、垃圾、病媒管制等有關環境層面之食安管理系統，遠優於法規規範之 1 家，其他餐廳亦陸續進行及規劃中。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執行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參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採用環保署發布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3 版」進行盤查計算，計算範圍為全台各分公司及中央工廠，針對內部所使用之能源統計使用量，透過排放係數轉換為溫室氣體排放量。107 年合計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2,544.37 公噸，較 106 年之 11,267.39 公噸增加，主因是店數增加。 單位：公噸 CO_{2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能源類別</th><th>CO2 轉換係數</th><th>107 年</th><th>106 年</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範疇一</td><td>天然氣</td><td>1.880871333 KgCO₂/M3</td><td>4,247.66</td><td>3,657.67</td></tr> <tr> <td>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td><td>1.754403588 KgCO₂/L</td><td>14.43</td><td>13.44</td></tr> <tr> <td>範疇二</td><td>外購電力</td><td>註</td><td>8,282.28</td><td>7,596.28</td></tr> <tr> <td colspan="3">合計</td><td>12,544.37</td><td>11,267.39</td></tr> </tbody> </table> 註 1：經濟部能源局尚未公告 107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故上表 107 年係沿用 106 年電力排放係數，即 0.554 (KgCO₂/kwh)。 註 2：因本公司未購買綠電，電力排放計算為地點基礎。溫室氣體盤查採用營運控制權法 (五)本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管理 1.能源耗用除了餐廳烹調所使用之瓦斯外，以照明與空調為主要之耗用項目。目前，所有餐廳及		能源類別	CO2 轉換係數	107 年	106 年	範疇一	天然氣	1.880871333 KgCO ₂ /M3	4,247.66	3,657.67	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	1.754403588 KgCO ₂ /L	14.43	13.44	範疇二	外購電力	註	8,282.28	7,596.28	合計			12,544.37	11,267.39	
	能源類別	CO2 轉換係數	107 年	106 年																								
範疇一	天然氣	1.880871333 KgCO ₂ /M3	4,247.66	3,657.67																								
	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	1.754403588 KgCO ₂ /L	14.43	13.44																								
範疇二	外購電力	註	8,282.28	7,596.28																								
合計			12,544.37	11,267.3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廚房的燈光，在展店規畫設計之初，即全面採用LED 節能省電燈泡，除了延長燈泡本身使用壽命以外，亦可降低因為使用鹵素燈泡所散發之熱能，造成空調之耗損；而空調溫度亦配合百貨商場控制在 26 度舒適之溫度。 2.購置環保設備，例如油煙罩自動水洗設備及合乎環保靜電之爐灶設備等。 3.每月檢討各餐廳存貨天數，可有效掌握叫貨量，減少食材損壞及浪費。 4.在地採購及加入高雄市政府綠色友善餐廳行列，創造低碳飲食環境。 5.為響應節能減碳，導入公文電子交換及推動文件電子化作業，可減少用紙量。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一)本公司為維護社會公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暨保障利害關係人，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人權政策包含： 1.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2.保障及關心弱勢族群 3.建構健康安全職場 4.建立勞資協商機制 5.資訊安全及隱私保護 本公司之人權政策已揭示於利害關係人專區，適用於所屬各級單位，有尊嚴地對待員工、客戶，並持續提升與改善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 (二)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權益，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依法提列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並且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及設置員工意見信箱 hshr.dept@hilai-foods.com。 (三)本公司員工可向上級主管或人資單位申訴，內部亦多次宣導稽核室的申訴信箱 audit@hilai-foods.com 及人資單位的員工意見信箱 hshr.dept@hilai-foods.com（已揭示在利害關係人專區）；人資並安排每年的電子滿意度問卷調查，員工可對主管或公司提出建議。多元溝通管道可妥適處理個別狀況。 (四)本公司重視職場安全衛生，已建構職業安全及健康照護體系，為強化員工健康照護，每年辦理全台員工健檢整合，每季召開職安會議宣導職業安全衛生，並且重視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的環境清潔及消毒，消防設備亦定期檢修，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1.建置職業安全衛生查核制度 職安室於 103 年起即規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查核」制度，並將此制度導入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章」之規範中，其查核標準依法令最新規定更新調整。 2.安全檢查頻率 107 年各分公司平均查核頻率為至少 2 次，查核內容除核實法令規定外，並將所發現的安全衛生潛在危害予以鑑別及評估並進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控制管理及追蹤改善。 3.具體安全設施 例如：設置安全防護裝置之冷凍庫警報系統，於廚房設置之初即規定「走入式冷凍庫」需裝設警報系統以確保員工於受困時能及時被發現，若廚房設置地點設有中控系統或地處偏遠採獨立設置時，則另加裝中央控制連線通報裝置，以達到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萬無一失。 4.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新進人員須接受完整職業安全衛生之教育訓練，同時接受燒燙傷緊急處置、預防職場不法侵害的講座，以及職場健康講座等課程；在職人員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尤其著重於餐飲業特性辦理職場工作安全觀念教育。 (五)本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及部門會議，除進行重要事項之討論與佈達外，並進行部門間協調及員工間溝通。 (六)本公司提供員工內訓及外訓課程，遇公司有職缺時，會優先考量員工能力及徵詢意願，作轉調職務之安排及訓練。 (七)本公司為保護消費者權益，依「餐飲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及「禮（餐）券使用管理辦法」進行產品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避免誤導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八)本公司有客訴群組可即時反應消費者抱怨或客訴情形，相關單位人員會立即回應消費者，並作成書面記錄；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亦設置客服信箱 service@hilai-foods.com，可與顧客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九)本公司面對消費者重大申訴時之處理，在第一時間會召集現場營運單位及相關配合部門，釐清事件全貌與事實，並且針對申訴問題及需求所對應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進行討論與因應，及協商處理後續事宜，以確保消費者權益。 (十)本公司包裝食品成分標籤，係依【食品衛生管理法】第 22 條規定標示，標籤如須修改，在列印前亦會先會辦營養師確認標籤內容後，再進行印製；且為消費者健康與營養著想，本公司過敏原揭露範疇優於法規規範。 (十一)本公司會進行供應商評鑑(包含書面評核及實地訪廠)，評估供應商工廠環境並要求提供可溯源之檢驗證明，以保持長期合作穩定關係，共同承擔社會責任。 (十二)本公司要求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制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且依法令規定於 107 年底前出具「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本公共 5 家餐廳/工廠榮獲 HACCP 認證，優於法規規範（國際級觀光旅館內應至少 1 家餐廳取得 HACCP），其他餐廳進行及規劃中。 1.中央工廠，1 家。 2.高雄分公司(位置：漢來國際飯店)：鐵板燒餐廳及名人坊餐廳，2 家。 3.巨蛋分公司(位置：高雄漢神巨蛋)：海港餐廳及蔬食餐廳，2 家。 (二)各縣市政府衛生局每年進行餐飲業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之標章認證，本公司展現自律之食安控管，107 年有 31 家餐廳獲得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標章(優)，2 家獲得冰品飲料業之標章。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佛陀分公司	台南分公司	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中分公司	台中三民分公司	桃園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台北天母分公司
海港、宴會廳、翠園、火鍋、弁慶、名人坊、池畔、福園、湯包、牛排、龍蝦、鐵板燒、大廳酒廊	海港、宴會廳、翠園、蔬食	蔬食 Hi-Lai Cafe	海港蔬食	名人坊	海港 漢來軒 蔬食	名人坊 湯包 蔬食	海港 蔬食	海港 蔬食	海港
13 家	4 家	2 家	2 家	1 家	3 家	3 家	2 家	2 家	1 家
(三)本公司 107 年共 6 家餐廳榮獲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辦之【綠色友善餐廳】認證： 1.高雄分公司：池畔餐廳、福園餐廳、港式海鮮火鍋餐廳及牛排館，4 家。 2.巨蛋分公司：蔬食餐廳，1 家。 3.佛陀分公司：蔬食餐廳，1 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本公司 107 年關懷及點亮台灣、扶助公益及弱勢團體之相關作為：				
No.	相關作為	量化數據		
1	採購力求在地化及可溯源管理	在地採購比例 98.52%；可溯源管理食材之採購比例達 99.07%		
2	積極培育人才為核心招募理念，故與餐飲學校建教合作，提供學生實習機會。	實習生共 265 人（佔員工人數 17%）		
3	提供弱勢族群就業機會，晉用身心障礙人數	共 25 人		
4	本公司捐助款項予花蓮縣政府幫助花蓮地震之災區重建。	100 萬元		
5	捐贈財團法人普賢教育基金會幫助非洲因貧窮戰亂、天災肆虐、愛滋蔓延而痛失父母的非洲兒童	15 萬元認養 18 位非洲孤兒院小孩		
6	捐贈 6 家社福團體或社團法人	約 20 萬元		
7	贊助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之運動選手營養費	36 萬元		
8	贊助網球協會三太子盃	10 萬元		
9	結合本業每年舉辦慈善餐會扶助公益團體，107 年贊助高雄拾穗扶輪社「巴楠花部落小學音樂文化原夢計劃」之捐款儀式會後餐敘。	贊助 40 人		
10	贊助航海王路跑活動人員早餐	贊助 15 人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首次已於107年11月出版，並取得會計師依據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出具之確信報告。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並要求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確實遵守。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並由人資單位監督執行前項制度遵循情形，當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依據工作規則予以懲戒。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一)本公司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有保密條款。 (二)本公司由人資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規劃相關教育課程，107年舉辦包含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食品安全、職業安全、洗錢防制法及與營運相關之課程等)計9,903人次(9,683小時)。本公司並設立員工意見信箱 hshr.dept@hilai-foods.com 及檢舉信箱 audit@hilai-foods.com，除了內部宣導亦建置在公司網站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一旦接獲檢舉信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函會依事件性質轉相關單位處理。 (三)人資單位規劃每年至少二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推動情形，包含工作計畫及實施成果。稽核室並會協助管理階層於每年年底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遵循情形評估，以及執行風險評估和舞弊辨識，再做成自評報告提報最近一次定期董事會報告。 (四)本公司已制訂「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五)本公司稽核室訂有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六)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及內部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的重要，使員工確實瞭解及遵守。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設有檢舉信箱audit@hilai-foods.com及員工意見信箱hshr.dept@hilai-foods.com，有相關單位負責處理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已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內容。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係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編制並執行，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除了內部宣導、稽核室查核外，並設置法務室及聘請法律顧問提供相關法令諮詢。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可至本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查詢，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應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章，相關內容可查詢：

1. 本公司官網 <http://www.hilai-foods.com/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
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賴宗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9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董事	彭邵齡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董事	邱福枝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董事	周水美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獨立董事	陳棠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獨立董事	陳順天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獨立董事	謝騰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2.107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總經理	林淑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副總經理	陳進萬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副總經理	簡子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執辦協理	張育銘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	3	21
		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勞動法令修正與近期弊案之內部控制實務彙析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柯柏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委請會計師「財務報表核閱」相關配合事項研討	3	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IFRS16)解析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 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證券詐欺」違法案例 與 相關法律責任解析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提升營運效率_談強化客戶關係管理數位化轉型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洗錢防制法之解析及應注意事項	3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06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含委託出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宗成

簽章

總經理：林淑婷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7.05.30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u>執行情形</u> (1)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250,740,600 元(每股 6.6 元)，除息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10 日，已於 107 年 7 月 31 日發放完畢。 (2) 盈餘配發股票股利 11,397,300 元(每股 0.3 元)，除權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10 日，已於 107 年 8 月 10 日發放劃撥。 3.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u>執行情形</u> 盈餘配發股票股利 11,397,300 元(每股 0.3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6 月 13 日核准申報生效，除權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10 日，107 年 7 月 25 日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核准變更登記完竣(加計本次增資後之普通股股數為 39,130,730 股)，發行新股相關資訊 107 年 8 月 6 日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櫃新股開始買賣日期為 107 年 8 月 10 日。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u>執行情形</u> 修訂後程序已於 107 年 6 月 4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u>執行情形</u> 業經 107 年 6 月 1 日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20332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 6.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u>執行情形</u> 修訂後程序已於 107 年 5 月 30 日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 7.通過改選董事案。 <u>執行情形</u> 當選情形： (1)董事當選名單 <table><tr><th>席次</th><th>股東戶號 或身分證號</th><th>戶名／姓名</th><th>得票權數</th><th>備註</th></tr><tr><td>1</td><td>15</td><td>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td><td>37,125,502 權</td><td>當選</td></tr><tr><td>2</td><td>12</td><td>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td><td>30,301,910 權</td><td>當選</td></tr></table>	席次	股東戶號 或身分證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備註	1	15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37,125,502 權	當選	2	12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30,301,910 權	當選
席次	股東戶號 或身分證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備註												
1	15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37,125,502 權	當選												
2	12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30,301,910 權	當選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3	14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	29,867,034 權	當選
	4	A2220*****	周水美	29,009,352 權	當選
	(2)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席次	股東戶號 或身分證號	戶名／姓名	得票權數	備註
	1	A1027*****	陳 棠	28,818,088 權	當選
	2	R1025*****	陳順天	28,669,637 權	當選
	3	N1005*****	謝騰隆	28,643,252 權	當選
	※以上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業經 107 年 6 月 1 日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20332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並揭示於本公司網站。				
	8.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7.03.15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案。 2.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 106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4.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5.通過本公司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案。 6.通過民國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總額分派案。 7.通過民國 106 年度個別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8.通過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9.通過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案。 10.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通過本公司以台灣泰國合資方式拓展泰國餐飲市場案。 12.通過孫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向凱基銀行融資續約案。 1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14.通過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 15.通過改選董事案。 16.通過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7.通過訂定本公司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案。
107.04.18	1.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3.通過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境外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美金 150 萬元案。 6.通過本公司近期之改裝及拓店投資案。 7.通過增列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8.通過本公司設立台中三民分公司案。
107.05.10	1.通過民國一〇七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2.通過制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3.通過本公司近期拓店投資案。 4.通過本公司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建立功能小組案。
107.06.14	1.通過訂定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分派現金股利相關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提名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名單案。 3.通過本公司修訂 107 年公司營運計畫(107 年度預算)案。 4.通過本公司近期拓店投資案。 5.通過本公司設立台南東寧分公司案。
107.07.12	1.通過為激勵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買回庫藏股方式轉讓予員工案。 2.通過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庫藏股並註銷案。
107.08.09	1.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2.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通過訂定 107 年第 2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4.通過修正「一〇七年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案。 5.通過各董事報酬案。 6.通過訂定「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案。
107.08.31	1.通過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2.通過變更本公司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案。
107.11.08	1.通過訂定註銷庫藏股之減資基準日案。 2.通過訂定 107 年第 3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3.通過本公司修訂 107 年公司營運計畫(107 年度預算)案。 4.通過本公司辦理境外轉投資公司增資 200 萬美元及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增資 400 萬美元案。
107.12.27	1.通過民國 108 年公司營運計畫(108 年度預算)案。 2.通過審查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本公司近期之改裝及拓店投資案。 4.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薪資報酬之標準與結構。 5.通過 108 年發放 107 年度年終獎金之主要政策。 6.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08 年薪資報酬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08.03.06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案。 2.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評估案。 4.通過本公司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案。 5.通過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額分派案。 6.通過民國 107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個別金額分派案。 7.通過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8.通過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案。 9.通過訂定 107 年第 4 季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10.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2.通過修訂「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案。 13.通過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14.通過本公司近期拓店投資案。 15.通過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繼續經營評估案。 16.通過訂定本公司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召集事由等相關事宜案。
108.04.11	1.通過民國 108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2.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6.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7.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8.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案。 9.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0.通過辦理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及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清算案；與辦理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及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減資彌補虧損案。 11.通過增列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	吳秋燕	107 年度	報表簽證
	吳世宗		106 年度	CSR 確信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1,739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3,750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5,489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 計 公 費(註1)	非 審 計 公 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 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	3,750	-	170	-	747	917	107 年度	其他包括境外公司服務費 259 千元、稅務服務 230 千元及代墊印刷費等 258 千元。
	吳秋燕								
	吳世宗					250	250	106 年度	其他係企業社會責任有限確信報告公費。
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公司		-	-	-	-	572	572		其他係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諮詢服務費。

註 1：為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截至 3 月 25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13,574 18,133	0 0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註 1) 代表人：彭邵齡	110,404 323	0 0	0 0	0 0
董事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	505,603 0	0 0	0 0	0 0
董事	周水美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棠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順天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騰隆	0	0	0	0
大股東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86,545	0	0	0
執行長	賴宗成	18,133	0	0	0
總經理	林淑婷	26,571	0	0	0
副總經理	陳進萬	9,131	0	0	0
副總經理	簡子棟	(114,890)	0	(715)	0
執辦協理	張育銘	2,627	0	(5,000)	0
財務長	柯柏良	12,724	0	0	0

註1：107年11月15日本公司註銷庫藏股辦理減資登記後，其持股比例超過10%成為大股東。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 年 3 月 25 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名 稱 (或 姓 名)	關 係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3,319,910	35.62%	-	-	-	-	(註)	(註)	
代表人：李文賢	-	-	-	-	-	-	-	-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3,804,415	10.17%	-	-	-	-	(註)	(註)	
代表人：李文賢	-	-	-	-	-	-	-	-	
原仲股份有限公司	3,602,672	9.63%	-	-	-	-	(註)	(註)	
代表人：李富雄	-	-	-	-	-	-	-	-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1,911,403	5.11%	-	-	-	-	(註)	(註)	
代表人：侯宣羽	459,588	1.23%	-	-	-	-	侯思羽 侯淳洳	二親等 二親等	
華棣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58,280	4.97%	-	-	-	-	(註)	(註)	
代表人：賴建明	-	-	-	-	-	-	-	-	
漢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7,000	4.86%	-	-	-	-	(註)	(註)	
代表人：蔡哲雄	-	-	-	-	-	-	-	-	
學詠股份有限公司	1,261,887	3.37%	-	-	-	-	(註)	(註)	
代表人：游仁貴	-	-	-	-	-	-	-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專戶	500,000	1.34%	-	-	-	-			
亨瑞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3,920	1.32%	-	-	-	-	(註)	(註)	
代表人：侯淳洳	-	-	-	-	-	-	侯思羽 侯宣羽	二親等 二親等	
侯思羽	477,301	1.28%	-	-	-	-	侯淳洳 侯宣羽	二親等 二親等	

(註)相互為關係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03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7,500,000	100%	-	-	7,500,000	1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37,500	100%	-	-	37,500	1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7,500,000	100%	-	-	7,500,000	1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	18%	-	-	1,260,000	18%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8年4月19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92.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設立資本 100,000,000 元	-	92.01.09 經授商 字第 09201006860 號
101.10	10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10,13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89,870,000 元	-	101.10.23 府產 業商字第 10188859300 號
102.08	10	26,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	2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元	-	102.08.27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252924210 號
103.10	60	60,000,000	600,000,000	28,200,000	282,000,000	現金增資 22,000,000 元	-	103.10.31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353941110 號
104.05	60	60,000,000	600,000,000	29,000,000	29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	104.05.01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451645700 號
104.10	150	60,000,000	6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	證櫃審字第 1040025335 號
105.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33,600,000	336,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 資 16,000,000 元	-	105.09.01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555868700 號
106.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3,723,000	337,230,0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230,000 元	-	106.07.10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652531700 號
106.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731,000	347,310,000	盈餘轉增資 10,080,000 元	-	106.08.02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652849010 號
106.10	150	60,000,000	600,000,000	37,981,000	379,810,000	現金增資 32,500,000 元	-	106.10.06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653841800 號
106.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991,000	379,910,0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00,000 元	-	106.11.20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654362000 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7.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130,730	391,307,300	盈餘轉增資 11,397,300 元	-	107.07.25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752794600 號
107.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273,730	392,73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430,000 元	-	107.08.27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753164100 號
107.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298,730	372,987,30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元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250,000 元	-	107.11.15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754331200 號
108.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370,730	373,70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720,000 元	-	108.03.14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851035400 號
108.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393,730	373,93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230,000 元	-	108.04.19 高市 府經商公字第 10851523300 號

108 年 4 月 19 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6,893,730	500,000	22,606,270	6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係公開發行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3 月 25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 國 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0	1	29	5	1,843	1,878
持 有 股 數	0	32,956	30,453,413	53,344	6,854,017	37,393,730
持 股 比 例	0.00%	0.09%	81.44%	0.14%	18.3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8 年 3 月 25 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41	56,479	0.15%
1,000 至 5,000	1,061	1,731,707	4.63%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5,001 至 10,000	126	844,007	2.26%
10,001 至 15,000	59	683,348	1.83%
15,001 至 20,000	21	361,967	0.97%
20,001 至 30,000	21	504,651	1.35%
30,001 至 40,000	14	483,785	1.29%
40,001 至 50,000	5	211,013	0.56%
50,001 至 100,000	7	469,849	1.26%
100,001 至 200,000	7	876,107	2.34%
200,001 至 400,000	4	1,210,793	3.24%
400,001 至 600,000	5	2,384,457	6.38%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7	27,575,567	73.74%
合計	1,878	37,393,730	100.00%

2.特別股：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3 月 25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3,319,910	35.62%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3,804,415	10.17%
原仲股份有限公司		3,602,672	9.63%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1,911,403	5.11%
華棣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58,280	4.97%
漢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7,000	4.86%
學詠股份有限公司		1,261,887	3.37%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500,000	1.34%
亨瑞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3,920	1.32%
侯思羽		477,301	1.2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截至年報刊印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追溯前	最 高	179.50	149.00	130.5
		最 低	138.00	109.50	121
		平 均	164.42	136.07	125.5
	追溯後 (註 1)	最 高	160.86	142.00 (註 1)	123.50 (註 1)
		最 低	120.57	102.50 (註 1)	114.00 (註 1)
		平 均	146.22	129.07 (註 1)	118.50 (註 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50.20	40.06	40.98 (註 5)
	分 配 後		35.33 (註 1)	33.06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股)		35,571,143	38,261,045	36,876,73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7.47	6.13	2.65 (註 5)
		調整後	7.25	6.13 (註 1)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6.6	7.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3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19.38	20.37	19.63 (註 5)
	本利比(註 3)		21.93	17.84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4.56%	5.61%	-

註 1：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自結數。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目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2)本次股東會擬議

本公司已於108年4月11日經董事會擬議修正股利政策如下，尚待108年5月2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08年4月11日經董事會擬議107年度股利分派如下：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共258,256,110元，每股現金股利為7元(包含盈餘2.374元、資本公積4.626元)。前述股利分派案尚待108年5月2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目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次股東會擬議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8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107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並擬提108年5月23日股東常會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董事會決議擬配發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	差異數
員工現金酬勞	5,513	5,513	-
董事酬勞	5,513	5,513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未配發員工股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7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06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並已提107年5月30日股東常會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董事會決議	實際發放	差異數
106年員工酬勞	5,904	5,904	—
106年董事酬勞	5,904	5,904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年3月25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7.07.13~107.07.25	107.07.26~107.09.12
買回區間價格	100 元~165 元	100 元~16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5,844,513 元	275,896,861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2,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00,000 股	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4%	1.3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8年3月25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3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4年04月01日	104年8月1日
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發行單位數	700單位	10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87%	0.27%
得認股期間	認股開始：106年04月01日 認股截止：109年03月31日	認股開始：106年08月01日 認股截止：109年07月31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比例。(不足1張者採四捨五入) 屆滿2年可認購20% 屆滿3年可認購80% 屆滿4年可認購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373,00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8,215,10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350單位(註1)	54單位(註2)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原始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0元(註3)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4%	0.1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103年12月25日董事會通過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800單位，可認股數為800,000股，扣除離職失效66,000股為734,000股，佔目前股本37,393,730股之1.96%，稀釋效果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註1：尚未執行認股數量350單位(包含離職員工44單位)，故剩餘可認股數量為306單位。

註2：尚未執行認股數量54單位(包含離職員工22單位)，故剩餘可認股數量為32單位。

註3：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108年3月25日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5元。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單位)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單位)	認股價格 (新台幣)	認股金額 (新台幣)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單位)	認股價格 (新台幣)	認股金額 (新台幣)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賴宗成	198	0.53%	46	調整後價格每股 45.0 元	4,536 千元	0.25%	104	調整後價格每股 45 元	4,680 千元	0.28%
	總經理	林淑婷										
	執行辦公室副總	陳進萬										
	執行辦公室副總	簡子棟										
	財務長	柯柏良										
	執行辦公室協理	張育銘										
員工	海港品牌長	劉子銘	282	0.75%	31	調整後價格每股 45.0 元	7,031 千元	0.38%	139	調整後價格每股 45 元	6,255 千元	0.37%
	海港店長	鄒友慶										
	海港店長	姚自強										
	海港店長	王志舜										
	宴會及蔬食品牌長	羅 嶸										
	蔬食副店長	翁千惠										
	開發部協理	蔡慧娟										
	行銷企劃部協理	吳若寧										
	行銷企劃部副協	王雅綺										
	財務部副協(註)	王碧玲										

註：簡正佳於 105 年 8 月離職，由其依序遞補為前十大員工。

(三)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並無發行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F501060 餐館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	107 年度		108 年第一季(自結數)	
	金額	佔營收比重	金額	佔營收比重
餐飲收入	3,482,158	97.66%	996,041	96.70%
商品銷貨收入	68,823	1.93%	26,528	2.58%
其他收入	14,677	0.41%	7,453	0.72%
合計	3,565,658	100.00%	1,030,02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經營型態係提供現場烹調及調理的菜色、飲料及甜點等餐飲項目給予消費大眾，在店內客席或外帶食用。目前本公司所販售之主要商品及服務項目有：

商品別	內容	
餐食	中式	蔬食餐廳、宴會廳、福園台菜餐廳、翠園/漢來軒粵菜飲茶餐廳、漢來上海湯包餐廳、港式海鮮火鍋餐廳、名人坊高級粵菜餐廳
	西式	海港自助餐廳、鐵板燒餐廳、牛排館、龍蝦酒殿、池畔餐廳
	日式	弁慶日本料理餐廳
飲品	大廳酒廊、咖啡廳	
烘焙	糕餅小舖	
宴會	婚宴專案、各式主題宴會(彌月、結婚紀念日、週歲宴..)、謝師宴、公司團體尾牙春酒宴、外燴、會議專案	
禮品類	冠軍熔岩黑金包、年節禮盒、雞汁燕窩禮盒、蔬食健康烹、XO 醬、臘味禮盒、蘿蔔糕、各式餅乾、手工巧克力、國宴旺來酥、寶島奶黃酥、牛軋糖、漢來情月月餅、漢來龍王粽、漢來八寶狀元粽、鮑參翅養生雞、極品佛跳牆、乾隆一品鍋等各式禮盒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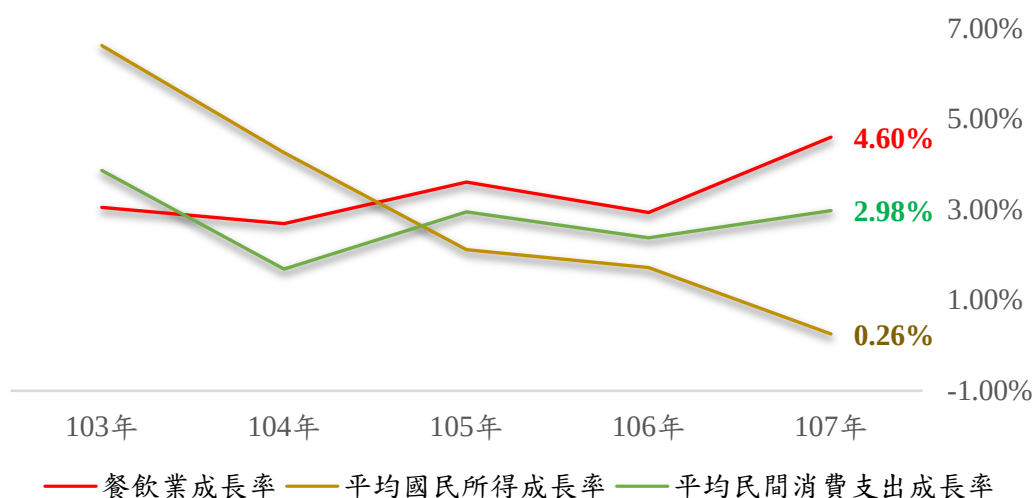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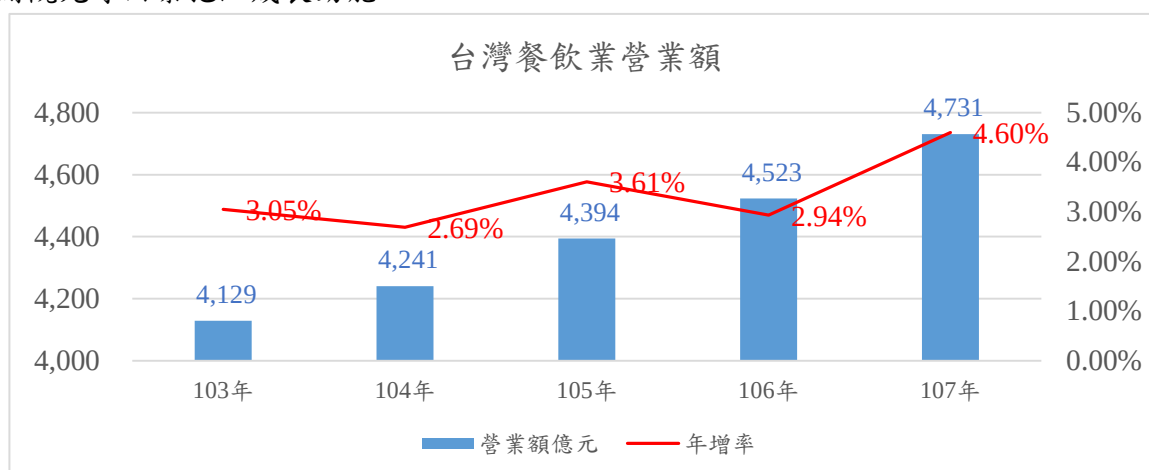
- 本公司經營多品牌餐廳，可吸引不同的消費族群，菜色及服務不斷致力推陳出新：
- A.擁有龐大的廚師群及品牌行銷專業，持續開發餐食、飲料及甜點等商品及提供優質化服務及環境，吸引米其林星級評鑑之青睞。
 - B.掌握趨勢及市場流行話題，發掘更多具潛力之餐飲業種。
 - C.取得國際知名餐飲品牌之授權，強化多品牌策略。
 - D.配合季節性食材開發菜色。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國人餐飲消費比重增加

國人近年興起小確幸概念，餐食尤其容易實現，且因生活及工作步調緊湊，外食已成為日常生活的普遍選擇，加上偏好介紹各地美食之電視節目琳琅滿目，社群網站及親友推薦更是推波助瀾，因此近五年台灣餐飲業營業額呈現穩定成長的趨勢，近三年平均民間消費支出成長率並呈高於平均國民所得成長率的趨勢，顯示餐食佔民間消費支出的比重增加，展望108年台灣餐飲業市場仍可持續受惠於外食習慣及國內外休閒觀光等因素挹注成長動能。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統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2)台灣餐飲業水平與國際接軌

世界美食評鑑「米其林指南」已於107年正式進入台灣，台北被納入指南的評鑑體系，皆因台灣美食融合中西精粹，不論是飯店高檔餐廳或是地方特色美食都備受國內外老饕的歡迎，台灣美食水準本就不在國際知名城市之後，納入米其林評鑑實是眾望所歸。而因獲得星級評鑑的餐廳，除營業額會有明顯上揚，也會帶動周邊商場人流及入住飯店等商機，對觀光產業發展有極大幫助，使得餐飲業者不得不正視米其林指南的評鑑標準，其評鑑標準不光只是餐點，還有整體的服務、環境與各項用餐細節等，此為台灣餐飲產業的發展及資源投入有正面的影響。

本公司104年取得香港米其林餐廳名人坊的全球代理權，首店在高雄漢來國際飯店開出，由於菜色料理及精緻服務獲得饕客讚賞，口碑不脛而走，在短短數年內已陸續展店台南、台中及台北，代理米其林餐廳可發揮集客、提升內部廚藝及增加業績之高效益，本公司的未來願景是在集團眾多自有品牌中發展出米其林餐廳，因此不斷優化餐飲、服務品質及改善用餐環境，以期獲得米其林星級評鑑的青睞。

(3)食安意識抬頭

台灣近年自爆發起雲劑中含有塑化劑事件之後，食品安全問題幾乎年年一爆，相繼出現的毒澱粉、油品違法添加銅葉綠素、劣質豬油、二甲基黃豆干、茶飲料發現農藥殘留等，影響層面遍及民眾日常生活的飲食，因而顧客對於每天所吃的餐飲品質與安全日益重視，對於飲食要求不再以低價為主要考量，轉趨向重視食安問題、食材安全期限及料理過程較可放心的餐飲業，而如何克服消費者對於食品安全之疑慮，已成為餐飲業者的重要課題。

本公司出身五星級飯店餐飲，向來重視食品安全，105年起設置食品實驗室定期檢驗食材、成品、販售餐點、廚房和餐廳環境衛生及水質等之品質，除了設置優於法令要求的食品專門職業人員之員額，實驗室並在107年取得專業檢驗機構的能力試驗證書，在自主檢驗以外並輔以委託外部合格檢驗機構，加上每季召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會議檢討改善及宣導食安時事，皆為落實自律的食安控管。本公司的食安標準是不可違反的紅線，食品安全衛生優先於成本考量，而且餐廳數量逐漸增加而產生的採購經濟亦可控制成本採用優質食材，因此餐飲口碑良好，營業額每年皆優於台灣餐飲業的成長率。

(4)結合新科技行銷企劃

餐飲業者不斷結合網際網路及資訊通訊技術進行行銷企劃及提高知名度，例如建立會員系統整合大數據、開發手機APP提供訂位及扣款功能、結合網路團購促銷活動、提供社群網站及即時通軟體之品牌粉絲有關最新產品及活動訊息、部落客推薦餐食製造話題...等，以提升餐飲服務效率及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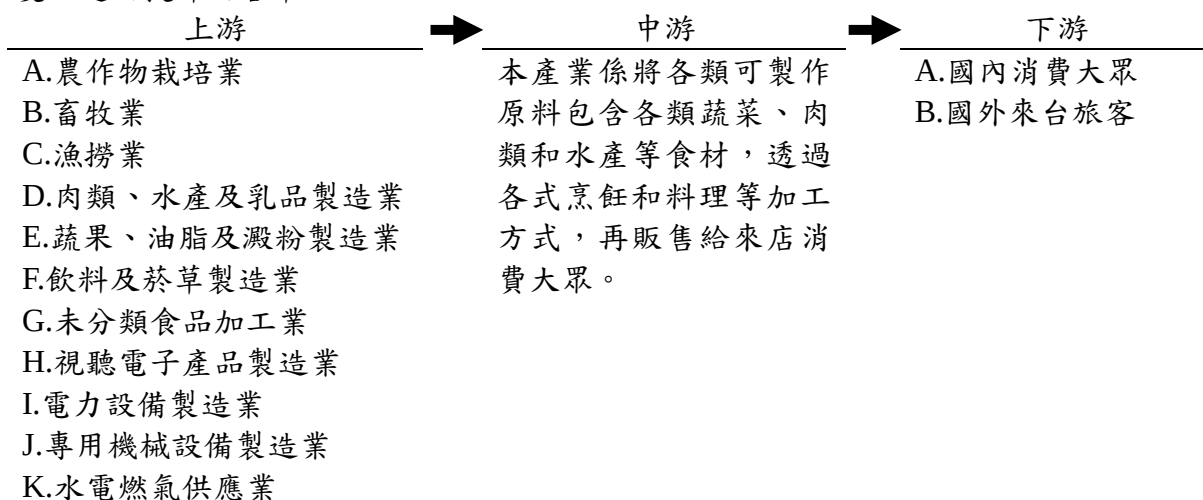
(5)建立國際化通路擴張餐飲版圖

國內投入之餐飲業者逐年增加，加上國外品牌陸續進駐，市場競爭有加劇的態勢，因台灣美食享譽國際，在地融合異國風味的餐飲文化，使台灣飲食具有相當深度及發展潛力，不只吸引國際旅客來台，部分餐飲業者更挾品牌優勢佈局海外通路，知名的有美食-KY、王品及瓦城即不斷擴張海內外版圖。本公司餐飲口碑良好，在各地的邀

約下，自有品牌及代理品牌在國內皆有穩健的展店計畫，而在海外則有105年在上海七寶萬科廣場的海港自助餐及漢來軒粵菜之品牌授權，及107年在曼谷的海港自助餐品牌授權，皆是優質餐飲品牌接軌國際化擴張餐飲版圖的實例。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餐飲服務業係從取得原物料、週邊設施、廚務生產而至末端消費者食用。本公司嚴格把關原物料供應商之供貨品質並合宜控制食材成本，延攬之優秀廚師在品牌定位上不斷料理研發新菜色並搭配行銷策略，務求餐飲衛生、口味及用餐氣氛能維持客戶高滿意度，進而提升回客率。



資料來源：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口味多樣化

台灣人懂吃會吃，除了中式各地的風味外，對日式、義式、法式、泰式、韓式...等餐飲也廣為接受，各國料理不斷引進台灣，隨著外食習慣增加及國際觀光客的青睞，台灣餐飲胃納量仍應有足夠成長空間。本公司各品牌餐廳即是融合中西日式各種風味，消費者用餐選擇有變化，可常保新鮮感使回流客不斷。

(2) 健康、養生大行其道

現代人講求美食的快速、方便，但也愈來愈重視養生、健康等觀念，對高纖、低脂、低鹽、有機、花草、藥膳等產品趨之若鶩。本公司於100年因緣際會在佛陀紀念館開了首家蔬食餐廳，讓平常吃多了大魚大肉，以及對於素食敬謝不敏的客人，充分感受到原來不用吃肉也能享受營養價值高且美味的餐食。漢來蔬食秉持著天然食材、生產履歷、產地直送、新鮮時令的原則，憑藉著廚師的創意，料理出令人驚喜的美味健康蔬食，也因此讓漢來蔬食的美名不脛而走。

(3) 物超所值才是王道

國人的所得近年來一直沒有顯著提升，但消費物價卻節節高漲，使得許多人在消費時不得不更精打細算，如何讓錢花得值得，就成為大家消費時最大的考量，尤其國人對於吃到飽式的餐飲特別偏好，但雖然是無限暢食，消費者依然會要求食材的新鮮

度、菜色豐富性及口味，漢來海港自助餐廳一直以來即以新鮮、豐富的海鮮食材，以及快速、親切的服務廣受消費者肯定與喜愛，因此105年10月榮獲行政院核定第十三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人氣品牌」之獎項當是實至名歸。

4.競爭情形

本公司在餐飲業中屬於高競爭力之公司，與其他同業的區分在於：

(1)五星級品質及環境設定

本公司之前身為漢來國際飯店股份公司之餐飲事業部，因住房及餐飲的管理模式不同，為提高經營績效，因此切割餐飲事業部成立目前的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各品牌餐廳自此承襲五星級品質，從品牌定位、內裝設計、設備器具、座位規劃等，服務及餐飲品質都是以五星級飯店等級為設定標準，近年優勢品牌餐廳展開全台的拓點計畫，五星級品味獲得市場極大迴響，創造本公司穩定的營收及獲利。

(2)專業經理人及主廚領軍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係由對餐飲業務嫺熟的專業經理人及擅長餐飲成本管控、採購及廚房管理之人才所組成，加上「主廚領軍」的制度（即主廚兼任店長）及結合利潤中心制，使得前場服務及後勤支援發揮管理綜效，可快速建立內外場溝通效率、回饋客戶餐飲需求，公司整體可有效掌握成本及創造利潤。

(3)高 CP 值定價及共購經濟效益

本公司餐飲及環境以五星級等級為標準，但餐價設定卻相對低於五星級飯店的定價而顯平實，不斷擄獲消費者的心，旗下曾被評為「全台最難訂位餐廳」、「全台最受歡迎自助餐廳」的漢來海港餐廳，並以卓越的品牌形象，獲得第13屆「國家品牌玉山獎」的「最佳人氣品牌類」。本公司除了高CP值的定價策略，因營運據點增加，大宗採購而降低食材成本的經濟效益，更回饋顧客高品質之餐飲享受。

(4)餐飲豐富多樣化

本公司旗下有中、西、日式餐廳，餐飲品牌菜系與多樣化可滿足不同客層的外食需求，而在各地區的展店不斷複製主力產品及融合在地文化來創造差異性，以迎合在地口味，各項廚藝也一直在創新求變，例如漢來蔬食即突破傳統對素食的理解，以天然食材演繹無國界食藝，創造出「不像吃素的蔬食」，而大受顧客歡迎。本公司各式餐廳依季節性、地區性及流行性不斷調整變化研發豐富菜色，美食之名早已不脛而走。

本公司因應廣大餐飲市場而積極進行組織強化，全力培養內外場專業人員及堅強後勤管理，不斷與餐飲市場結合、滿足消費者需求，亦根據各餐廳品牌定位調整行銷策略，未來將陸續視各區域市場之需求度成立營業據點以服務消費大眾。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是一重視廚師價值與技術的餐飲集團，旗下所有餐廳均由具備20年以上廚齡之主廚負責及帶領，目前中、西、日式餐廳區分為15個品牌，各品牌各有不同的產品特性及消費族群定位，每年編有研發及考察預算，並且定期由各餐廳主廚提出季節性新菜色，讓回頭客有新鮮感。

本公司各餐廳均建置有一套縝密的廚藝訓練內容，因此奠定本公司在國內餐飲界地位，也樹立了其他同業無法超越的廚藝技能與創意理念，故本公司在國內餐飲的技術層

次始終居於領導地位。

2.研究發展

本公司計有中、西、日式各類型餐廳，提供餐飲服務品項涵蓋台菜、粵菜、湯包、港式火鍋、牛排館、鐵板燒、日本料理、法式西餐、異國特色簡餐、歐式自助餐、咖啡廳、蔬食創意料理及烘焙坊等。

(1)定期推出新菜單

本公司每月或每季均有設定新菜單試菜工作，由品牌長、店長及各廳主廚負責研發次月或換季新菜單，並舉行試菜。

(2)廚藝交流及舉辦美食活動

為提升廚藝，本公司近幾年陸續邀請國外知名大廚到店進行廚藝交流及舉辦美食節活動，包括香港米其林星級中餐主廚、日本料理鐵人、歐美電視名廚、歐洲糕點大師等。因合作愉快，在104年本公司與香港米其林星級中餐廳名人坊簽訂品牌代理合約，將米其林的星級餐飲正式導入旗下的品牌中。

(3)持續深化「漢來餐飲大學」之運作

本公司內部課程自98年起即成立「漢來餐飲大學」，每年編列預算舉辦中、西餐廚藝競賽、創意料理，外場服務人員並有托盤競賽、說菜競賽等，102年起為深化管理階層在職教育，與高雄餐旅大學合作，開辦「漢來美食EMBA」課程，強化主廚及外場主管管理知能，103年更與高雄餐旅大學合作國際餐旅菁英人才學分學程計畫，協助高餐培育優秀餐飲專業人才，107年除加強英、日文及基礎服勤課程之外，『品牌店長年度教育訓練』列為重要訓練課程，此外更舉辦了『從心開始的溫感服務』北、中、南各分公司巡迴講座，獲得同仁們熱烈迴響。透過前述之訓練課程，強化員工之素質與對公司之向心力。

(4)主廚領軍

本公司要求廚藝與食材的呈現，對採購流程方面亦相當重視，在品牌系列之經營係透過「主廚領軍」及結合利潤中心制的方式，提供誘因給擅長餐飲成本管控、採購及廚房管理的主廚，以發揮其最大能力來管理餐廳。

(5)研發與拓展並重

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對於市場訊息及發展具備非常敏銳之洞察力，對於集團之拓展與品牌形象之塑造均投入非常大的心力，在拓展品牌之餘可同時兼顧產品的研發與創新。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菜色研發係由品牌長及各廳店長負責統籌執行，副主廚以上人員協助完成研發，定期舉行試菜，試菜合格則進行文宣企劃並安排新菜上市時間。

日期：107 年 12 月 31 日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中央工廠	主廚	蔡敏村	1.富貴餐廳 2.台南大飯店 3.饌巴黎大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彥霖	1.蓮潭會館 2.漢來大飯店	中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3.上海廣成餐飲廚師長		
	副主廚	林威賢	1.寒軒國際大飯店 2.高雄福華飯店	中餐丙級	
糕餅小舖	主廚	蘇曉芬	1.台糖長榮酒店副主廚 2.職訓中心烘培老師 3.台南遠東香格里拉甜點主廚	烘焙丙級	
	代主廚	劉德民	1.漢來大飯店 2.Good パン	烘焙乙級	2006 年 GATEAUX 蛋糕技藝競賽巧克力 最佳創意
	副主廚	張小屏	生力美食	烘焙丙級	
大廳酒廊	烘培行政 主廚兼大 廳店長	古建隆	1.高雄餐旅大學講師 2.台北凱悅酒店主廚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烘焙乙級監評委員	1990 年全國金廚獎 競賽金獎 1992、1994 年 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競 賽銀牌獎二面 1996 年金氏世界紀 錄三明治 2000 呎漢 來大飯店紀錄保持 人 1997 年香港國際美 食大賽銅牌二面 1998、1999 年餐飲 優良從業人員獎 2001 年日本洋果子 大賽巧克力組工藝 銅牌獎 2004 年美國拉斯維 加斯世界盃甜點大 賽國家隊領隊
福園	副主廚	楊瑞連	1.京王飯店 2.甲天下餐廳 3.老地方台菜	中餐乙級	
宴會廳	品牌長	羅嶸	1.尖美飯店 2.漢來大飯店副主廚 3.漢來大飯店主廚		2012 年台灣美食展 國內廚藝競賽金鼎 獎
	主廚	何永強	1.香港美心翠園 2.彩雲軒 3.富豪酒店		
	代主廚	王誌雄	1.瑞士大飯店	中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2.圓頂大飯店 3.興魚翅		
	副主廚	陳啟昌	1.緣園茶餐廳 2.粵滿樓 3.真寶餐廳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秉宏	1.福華飯店 2.寒軒國際大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羅國雄	1.台中永豐棧麗緻酒店 2.劍湖山王子飯店 3.台南長榮酒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曾復興	1.華漾飯店 2.H 會館 3.頤品飯店	中餐丙級	
翠園	店長	陳潤祺	1.香港珍寶海鮮坊 2.香港福臨門魚翅餐廳 3.香港陸羽茶樓 4.台北來來飯店 5.翡翠餐廳 6.合家歡俱樂部		2015 年中國時報 評比湯品類年菜， 鮑參翅養生雞第一名
	主廚	劉承揚	台糖尖山埤江南渡假飯店行政 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賴漢宗	1.台中元富飯店 2.香港茶樓	中餐丙級	
	代副主廚	謝駿銘	1.漢來大飯店 2.露天佬港茶餐廳主廚 3.蒸豐吃處主廚		
漢來軒	主廚	王維德	1.裕元酒店 2.亞緻飯店主廚 3.日月行館副主廚 4.長榮鳳凰礁溪飯店主廚	中餐乙級、HACCP 證照	2018 年蘋果日報台 中年菜主食類評 比，干貝櫻花蝦米 糕第一名、第 14 屆 FHC 中國國際烹飪 比賽個人組銅牌
	副主廚	陳勇偉	1.新阿杜香港風味茶樓 2.港龍腸粉 3.阿秋大肥鵝 4.蒸豐吃處點心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家偉	1.福華飯店 2.君鴻國際酒店 3.東成會館副主廚	中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4.蓮潭會館副主廚 5.大倉久和飯店副主廚		
上海湯包	主廚	林俊宏	1.名人飯店 2.滬豐上海湯包館 3.崗山天廚餐廳	中餐丙級	
	主廚	詹銘正	1.環亞大飯店 2.住都大飯店 3.阿秋大肥鵝 4.餡老滿餐廳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曾文聖	1.華王飯店港式點心 2.美奇萊餐廳港式點心 3.霖園飯店港式點心	中餐丙級 中式麵食(發麵類) 乙級	
	副主廚	陳家鋒	1.阿秋大肥鵝 2.台中中信大飯店 3.非常棧港式海鮮餐廳 4.台中金典酒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李宸緯	1.滬豐上海湯包館 2.高雄金典酒店 3.台灣松鶴餐飲事業有限公司	中餐丙級	
弁慶日料	料理長	伍 味 澤 和 實	1.東京鰯研究三長會會員 2.香港半島酒店	調理師	
	副主廚	蔡志輝	1.大八日本料理 2.宮圓日本料理 3.圓頂飯店 4.太璞聯誼會	中餐乙級	
港式火鍋	代主廚	劉夢華	1.漢王飯店 2.京王飯店 3.尖美飯店	中餐丙級	
池畔餐廳	副主廚	陳家達	1.名人飯店 2.漢來大飯店	中餐丙級 HACCP 證照	
名人坊	店長	林凱	1.圓頂飯店主廚 2.桃園尊爵飯店副主廚	中餐丙級	2012 年 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競賽 3 面銅牌
	主廚	張華健	1.香港名人坊 2.利寶閣酒家副主廚		2016 年攜程美食材推薦獎
	主廚	趙永強	香港鴻星集團點心主管	衛生經理	2013 香港廚藝學院點心組公開賽銀獎
	代主廚	吳天寬	1.晶華酒店	中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2.W HOTEL		
	副主廚	張新華	1.台東娜路彎大酒店 2.桔園茶餐廳副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吳玉晶	香港賽馬會 NO.2 點心	中式烹調師	2014 年環球廚神點心組銀獎
	副主廚	洪敏書	1.華王飯店 2.美麗灣渡假村 3.寒軒國際大飯店 4.漢王洲際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黃意翔	1.台中全國大飯店 2.台中金典酒店 3.金悅軒 4.添好運廚師總管		
	副主廚	李育賢	1.台北晶華酒店 2.金園中餐廳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歐陽國祥	1.MLD 台鋁宴會廳副主廚 2.芙洛麗大飯店副主廚 3.利苑港式餐廳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蔣偉江	1.晶華酒店副主廚 2.亞太會館主廚 3.遠東飯店副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林鎔標	1.廣晟食品(股)公司 2.逗點心主廚 3.添好運副主廚	中式麵食加工乙級 中餐丙級	
海港	品牌長	劉子銘	1.高雄餐旅大學客座教授 2.台南科技大學講師 3.新竹煙波大飯店西餐行政主廚 4.台糖長榮酒店行政總主廚 5.台中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6.台中長榮桂冠酒店 7.台北君悅大飯店	中餐乙級 西餐技能檢定評鑑人員證書 HACCP 證書 CHS 西餐中階主管證書	2001 年馬來西亞國際美食比賽銀牌 2007-2010 年高雄縣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技能競賽評審 2010 年馬來西亞烹爐大觀世界金廚爭霸賽團體展示特金、個人熱菜金牌
	駐點店長	姚自強	1.六福皇宮-東西燴副主廚 2.台南遠東香格里拉 Cafe 副主廚 3.台南商務會館西餐主廚 4.臺邦商旅西餐主廚	中餐乙級 西餐丙級	
	店長	謝文彬	1.漢來大飯店	西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2.烏珍那斯特餐廳主廚 3.泓品牛排館主廚 4.自然風情主廚		
	店長	董文禮	1.高雄中信飯店 2.金典酒店	中餐丙級 HACCP 證照	
	店長	王志舜	1.台北凱薩大飯店主廚 2.中壢古華大飯店主廚 3.六福皇宮副主廚	西餐丙級	第二屆桃園牛肉麵節冠軍
	店長	周祥亮	1.希爾頓飯店西餐廳 2.喜來登飯店法式餐廳 3.晶華酒店柏麗廳	店長	
	店長	廖信俊	1.台北來來飯店 2.台北晶華酒店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店長	鄒友慶	1.台北來來飯店 2.台北歐華酒店 3.亞太會館副主廚 4.六福皇宮主廚 5.福容飯店主廚	國際技能競賽西餐烹飪職類裁判 HACCP 證照	2002 年新加坡 FHA 國際廚藝競賽金牌 2003 年觀光局評選熱心推動觀光人士 2004 年新加坡 FHA 國際廚藝競賽銅牌
	店長	謝金成	1.晶華酒店柏麗廳主廚 2.君品酒店主廚 3.雲品酒店主廚 4.喜來登飯店主廚 5.台北君悅酒店副主廚	中餐烹調乙級 HACCP 證照 TTT.訓練員講師	
	實習店長	蘇耿宏	1.晶華酒店 2.國賓飯店主廚 3.北京我的家主廚	中餐丙級	
	主廚	李允中	1.金禾別苑點心主廚 2.台南遠東香格里拉副主廚 3.台中裕元花園酒店副主廚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2004、2005 年台灣蛋糕展巧克力工藝冠軍 2007 年世界巧克力大師台灣區冠軍 2012 年 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巧克力工藝銅牌
	烘焙主廚	張貴發	1.台南大億麗緻酒店 2.台南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中式麵食乙級	
	副主廚	李政彥	1.白鹿日本料理 2.宮圓日本料理 3.大八日本料理 4.漢來大飯店櫻川日本料理	中餐丙級 中餐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副主廚	王進發	1.台北圓山飯店 2.台北總督牛排館 3.高雄瑪格麗特西餐廳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林忠憲	1.新國際西餐廳 2.漢來大飯店	西餐丙級	
	副主廚	蔡遊法	1.諾亞方舟主廚 2.中信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方榮助	1.台糖長榮酒店 2.朝代大飯店 3.新竹國鑫大飯店 4.桃山日本料理	中餐丙級 中餐乙級 咖啡師認證初級 HACCP 認證	菲律賓馬尼拉市飯店廚藝競賽金牌
	副主廚	張文敏	1.尖美飯店 2.國賓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蘇哲毅	1.新竹煙波大飯店(都會館) 2.雲林劍湖山王子飯店 3.喜來登飯店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陳玫東	台北國際會議中心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許家豪	1.福利川菜 2.饗食天堂主廚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盧建坤	1.中信飯店 2.老爺酒店 3.風車故鄉主廚	西餐丙級	上海廚霸 2 金 1 銅
	副主廚	薛水玉	1.台中月眉國際餐飲 2.長榮國際飯店 3.饗宴餐飲 4.洋門有限公司	HACCP 證照	
	副主廚	林俊丞	1.台南大億麗緻酒店 2.台中裕元花園酒店	HACCP 證照 烘培丙級	
	副主廚	洪紹唯	1.新竹喜來登飯店 2.石門水庫福華渡假飯店 3.新竹國賓飯店 4.關西六福莊	中餐丙級、HACCP A.B 級證照	
	副主廚	葉勝雄	1.國聯飯店 2.福華飯店 3.晶華酒店		
	副主廚	謝慶安	1.新莊海大王時尚婚宴會館 2.花食間創意料理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3.板橋海釣船台菜海鮮餐廳 (宴會廳) 4.太平洋翡翠渡假酒店		
	副主廚	洪辰武	1.美麗信花園酒店 2.台灣谷八國際有限公司 3.立德旅館副主廚 4.北投老爺酒店副主廚	烘焙丙級 中國大陸特級西點 烘焙師 美國蛋糕裝飾 Wilton 證書 勞工安全證書	
	副主廚	林家榮	1.國賓飯店 2.星聚點 KTV 3.喜來登飯店 4.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5.來來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吳昭青	1.台北喜來登飯店 2.台北艾美酒店 3.法熊法式餐廳 4.台北萬豪酒店 5.台北晶華酒店	中餐丙級 HACCP 證照	
	副主廚	李建崴	1.台北長榮桂冠酒店 2.南豐天玥泉會館 3.時安靜好 甜點主廚 4.ITALIAN TOMATO 央廚點 心房主廚(日本連鎖店-台灣 分公司)	烘焙丙級	
	代副主廚	陳柏村	帕莎蒂娜	烘焙丙級	
牛排館	店長	簡琦文	1.中信飯店副主廚 2.華園飯店 3.華王飯店	西餐丙級 中餐乙級 西餐監評委員	美國之味廚競賽銅牌 漢來大飯店西廚菜 色開發競賽第三名 國際餐飲碩學講師 選拔講師
	副主廚	鄭能允	1.高雄霖園大飯店 2.名人大飯店	中餐丙級	
鐵板燒	副主廚	馬滄裕	1.圓山空廚 2.台南大飯店 3.上品鐵板燒 4.金典酒店鐵板燒	中餐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蔬食	店長	陳睿懋	1.京寶餐廳 2.寒軒國際大飯店 3.華王飯店	中餐丙級	
	主廚	許力生	1.山芙蓉酒店副主廚 2.穩記茶餐廳主廚	中餐丙級	2011年台南市市長頒發在地美食第二名（低碳.綠色.健康）
	副主廚	陳仁偉	寒軒國際大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許景泰	1.大八餐飲 2.日光溫泉會館 3.萊馥渡假村	中餐丙級	
	副主廚	王崇銘	1.富霖餐廳 2.台糖長榮酒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冠宏	1.富信飯店 2.福容飯店台北二館 3.福容飯店文教會館 4.亞太會館 5.福華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徐逸豪	潮港城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黃政博	1.京悅港式飲茶 2.潮港城	中餐丙級	

4.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研發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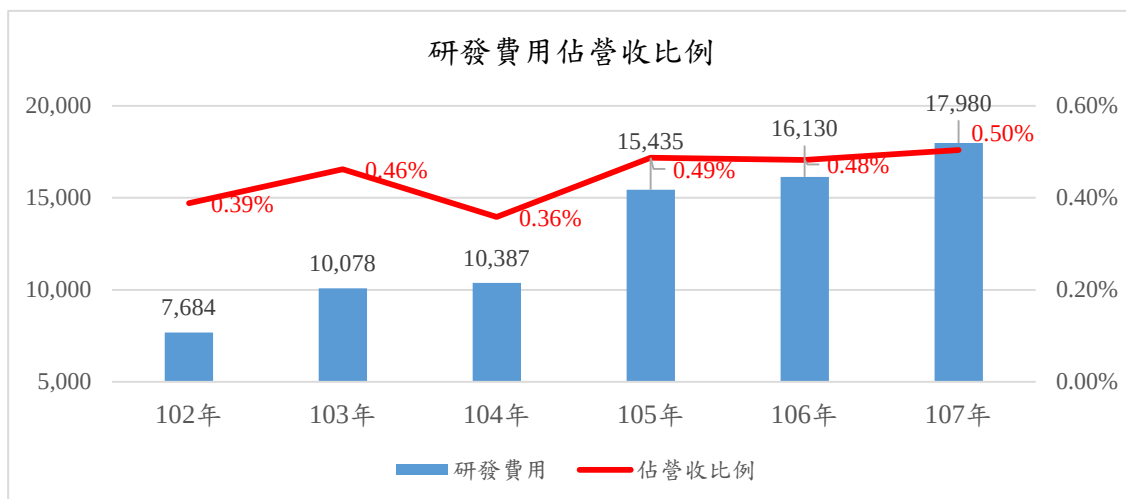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了提升廚師的眼界和廚藝，每年都透過國際廚藝交流、同業觀摩、內部試菜、出國考察、美食評比、廚藝競賽等不同的方式強化廚師的研發能力，使吸收及學習更多之餐飲資訊，維持創新和競爭力。

(2)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不斷投入菜系研發，102年~107年研發費用佔營收平均約0.45%，因拓店不斷增加營業收入，預計108年及109年投入研發費用分別可佔營收0.35%~0.5%之間。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第一季(自結數)
研發費用	16,130	17,980	4,231
營業收入	3,343,960	3,565,658	1,030,022
研發費用/營業收入	0.48%	0.50%	0.41%



(3)最近五年開發成功的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項目
107年	餐食	蟹粉生煎湯包、干貝辣醬香蔥餅、黑松露雞肉湯包、苔條蝦捲、川香口水雞、炙燒牛肉握壽司、炙燒帆立貝握壽司、炙燒鮭魚握壽司、台式鐵板牛排、麻辣栗子炆土雞、竹炭極品牛包、山竹牛肉球、番茄菠菜餃、松子鮮蔬生菜包、蟲草花燜娃娃菜、櫛瓜燴麻婆豆腐、青檸椒麻脆菇
	糕點	舒芙蕾、伯爵慕斯、德式布丁、櫻花草莓白乳酪慕斯、掛霜紅豆糖糕、可可菇、西米焗布丁、黑爵Q心麵包、咖哩南瓜麵包、榛果可可麵包、南瓜骷髏蛋糕、芋香北海道乳酪蛋糕、椰香野莓優格蛋糕
	飲料	水果茶、鮮榨蘋果牛奶、鳳梨苦瓜蘋果汁
106年	餐食	果木烟燻茴香骨、干烹辣子雞、蜂巢荔茸羅漢齋、葡汁八寶黑豆腐、天麻炖魚皇、梨山蜜蘋果煲豬軟骨、XO醬櫻花蝦海鮮煎餅、蓬萊烘蛋燒海蝦
	糕點	起司蓮藕酥、莓果起士雪冰、馬打滾、驢打滾雪、阿特帕茲巧克力慕斯、卡布奇諾手工巧克力、蜂蜜優格胡蘿蔔蛋糕
	飲料	糖漬檸檬氣泡飲
105年	餐食	龍蝦湯海皇泡飯、八寶鴨、茄汁白豆波特菇、宮保猴菇素丁、荷葉粉蒸四寶、泰式椒麻脆菇、燒烤酪梨野菜沙拉、莓果山藥泥
	糕點	抹茶生乳捲、栗香起司蛋糕、巧克力捲、吉利禮盒、流心起司塔
	飲料	玩色酷冰沙、黑豆穀物茶、焦糖國寶茶、薑味芝麻奶茶
104年	餐食	伊比利豬套餐、鼓汁皇炒寬管麵、酸辣有機嫩豆腐、一品醬燒雙味椒、酪梨箱壽司、海鮮白玉捲、雲豆蒸餃、咖哩牛肉餃
	糕點	蘇畫銀耳蛋塔、台南焗吐司、花好月圓禮盒、酥皮咖哩雞、水果泡芙、熔岩巧克力

年度	產品別	項目
	飲料	恐龍美祿、養生蔬果汁、蜂蜜蘋果汁、蜂蜜紅蘿蔔汁、百香果綠茶、藍莓果粒茶
103年	餐食	黑蒜料理、低脂美國牛蒜香肩胛小菲力、野米珍珠丸、石鍋珍菇一品香、古味什錦魚翅羹、 佛山雞煲蟹、椒麻紅油茼蒿、響螺金花燉魚翅
	糕點	燕窩紫米蛋塔、明太子法國、玫瑰花粉吐司、法式蘋果塔、煉乳菠蘿麵包
	飲料	有機豆漿咖啡、桂花梅漬、清涼蜜梅、巧克力奶酪、蘋果葛苳汁、紫高麗蘋果汁、胡蘿蔔苦瓜汁、胡蘿蔔番茄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計畫

- (1)擴大客戶基礎，增加市場佔有率，逐步提高平價市場客戶的比重，擴大市場滲透力，增加營收規模。本公司以直營及代理模式，擴張現有品牌於台灣地區的主要城市，海外的佈局則兼考量品牌授權受託管理及合資方式。
- (2)強化客戶服務品質，確保競爭優勢，並提供優質的服務，以區隔其他餐飲競爭業者，增加公司之價值。

2.長期業務計畫

- (1)本公司原出自於五星級飯店之餐飲事業部，隨著不斷拓展營業範圍，未來公司營運發展區分為五星級飯店路線及百貨購物中心路線，除了延續五星級飯店的餐飲區塊，百貨購物中心路線則是於全台、甚至海外、大陸地區與既有之百貨購物商場合作，開設品牌分店，可收擴展營運規模及降低營運風險之效。
- (2)強化人員培訓及建立企業文化，除了持續培育專業性人才因應公司經營目標外，另培養組織成員對企業文化之認同，以建立共同價值觀之組織文化，達到永續經營。
- (3)本公司的未來願景是在集團眾多自有品牌中發展出米其林餐廳，故優化餐飲、服務品質及改善用餐環境是不斷努力的方向，以期獲得米其林星級評鑑的青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地區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第一季(自結數)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3,230,062	96.59%	3,459,052	97.01%	1,030,022	100.00%
中國	113,898	3.41%	106,606	2.99%	-	-
合計	3,343,960	100.00%	3,565,658	100.00%	1,030,02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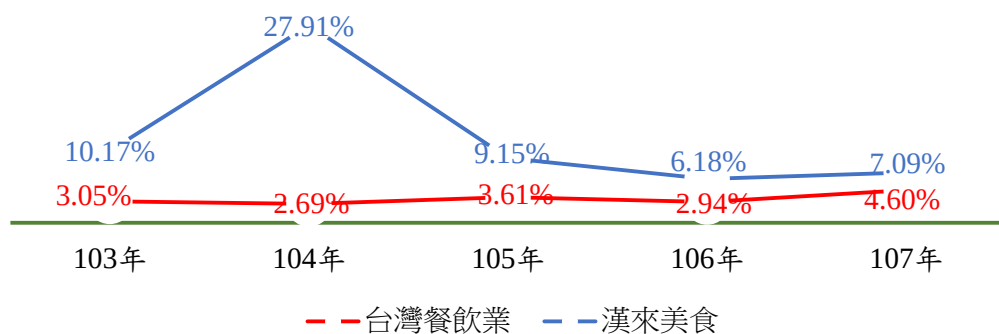
依經濟部統計處資料，台灣餐飲業最近五年度營業額平均成長幅度為3.38%，同期間本公司平均成長幅度為12.1%，市場佔有率則由103年的0.53%到107年的0.73%。

單位：新台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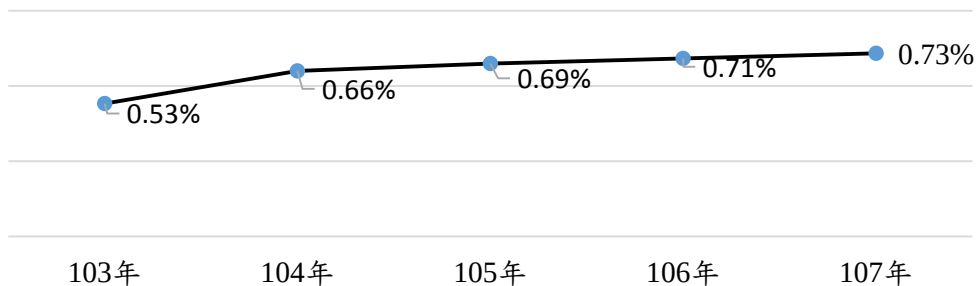
年度	台灣餐飲業	年增率	漢來美食 個體營收	年增率	市場佔有率
103年	4,129	3.05%	21.79	10.17%	0.53%
104年	4,241	2.69%	27.87	27.91%	0.66%
105年	4,394	3.61%	30.42	9.15%	0.69%
106年	4,523	2.94%	32.30	6.18%	0.71%
107年	4,731	4.60%	34.59	7.09%	0.73%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統計處

營業額年增率



漢來美食市佔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雖然經濟不景氣的壓力持續攀升，然而餐飲業仍是百家爭鳴，此趨勢可從各百貨商場紛紛減少其它業種提高餐飲所佔比例得到驗證。因經營餐廳最重要的是產品力，只要用好又健康的食材，好的廚藝，好的服務等，讓客人覺得物超所值，掌握此核心競爭價值，在現代外食普遍及消費者意識抬頭的台灣社會，優質餐飲業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漢來美食旗下品牌餐廳因市場區隔及目標客層設定明確，在競爭市場中較不受影響。

本公司的拓店方向說明：

(1)目前五大品牌(海港/蔬食/名人坊/漢來軒/湯包)繼續拓店。

(2)打造新品牌：台菜品牌、火鍋品牌等。

(3)代理優質品牌：除了米其林『名人坊』高級粵菜外，繼續尋找優質的品牌，除了提升品牌競爭優勢外，亦可成為展店生力軍。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競爭利基如下：

(1)五星級品牌形象及服務

(2)連鎖化、標準化、專業化經營管理

(3)精緻飲食文化

(4)嚴格把關的採購制度

(5)堅強的廚藝團隊

(6)無限創意的研發精神

(7)落實利潤中心制的責任式管理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五星級餐飲與服務品質建立市場區隔

本公司經營高雄餐飲市場多年，一向以提供優質食材及服務為消費者所知，一般消費者對本公司品牌好感度極強，102年起跨出台中、桃園、台南及台北等市場皆獲好評回應，未來陸續在全台各大主要城市以百貨、購物商城為主要選址策略的展店模式，將維持以高品質、平實價位、高CP值為訴求，以五星級飯店的餐飲與服務品質建立市場區隔。

B.大型化與連鎖化有利於供應鏈整合

傳統小型餐飲業者通常是直接購買食材原料自行加工，由於規模小，議價能力低，所以缺乏採購上的競爭優勢。本公司由五星級飯店起家，已建立一套完整採購驗收制度，走向大型化與連鎖化後，分工更加細緻，上下游整合，採購品質標準化，在展店上也可以更加快速，同時由於規模擴大，在議價力上也具競爭優勢，藉由供應鏈的整合，提高市場的進入障礙，提升長期競爭優勢。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人才養成不易，流動率高

現今雖餐飲業蓬勃發展已成為顯學，但亦跟隨著經濟發展與勞工意識抬頭，受僱於他人從事餐飲服務之從業人員流動率極高，加上工時長而招募不易，餐飲相關科系或背景的學生實際從事餐飲服務的意願極低，對需才孔急的餐飲業而言

是極為嚴重的問題。

因應對策：

良好的企業文化及健全的福利制度是關鍵。本公司多年來已建立完整的人力資源體系，除了可供比較的薪資水平之外，教育訓練、內外訓課程、各項員工福利亦有明定；薪資與獎金的制度業已建立完成，透明、流暢的升遷管道，開放式的外派制度，對於有企圖心的員工而言充滿機會。本公司深知餐飲業的成功除了要有持續的研發、服務品質的堅持之外，管理、人才、國際化經驗更是重要的策略資產。

B.餐飲市場競爭激烈

近年來餐飲業創業及拓店迅速，大把資金投入，家家都想創業成功，戶戶都想股票上市，因此造成餐飲市場競爭劇烈，甚至為達加盟或連鎖效應，不惜成本做低價促銷，以製造排隊風潮、熱賣假象，因而損及正統經營的良心業者，造成消費者信心動搖。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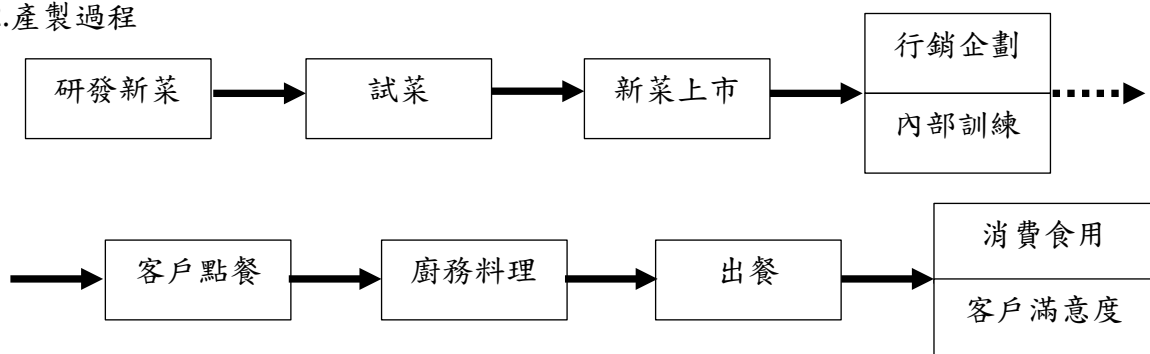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出身自五星級飯店之餐飲事業體系，長期正派經營，素以正統自居，優質的企業文化已深植在每位員工心中，經營者以提供優質餐飲服務為企業理念，員工自然接受正面企業文化的薰陶影響，以創造顧客滿意的餐飲體驗為使命，讓顧客不僅能以實在的價格享用美食、更能體驗五星級的優質服務。在混亂的競爭市場中脫穎而出，建立第一品牌形象及口碑，獲取競爭之優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提供台菜、粵菜、湯包、港式火鍋、牛排館、鐵板燒、日本料理、法式西餐、異國特色簡餐、歐式自助餐、咖啡廳、蔬食創意料理及烘焙坊，餐飲涵蓋中、西、日式服務，以滿足消費者吃食享受。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包含肉類、海鮮及生鮮蔬果等多項食材，各原料之供應情形良好，尚無供應短缺或斷料之情事發生。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 年				107 年				108 年第一季(自結數)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第一季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 廠商	189,123	13.53%	無	A 廠商	182,109	12.39%	無	A 廠商	43,745	11.25%	無
2	A 廠商	161,725	11.57%	無	B 廠商	161,036	10.95%	無	B 廠商	43,732	11.25%	無
	其他	1,046,482	74.90%		其他	1,127,204	76.66%		其他	301,335	77.50%	
	進貨淨額	1,397,330	100.00%		進貨淨額	1,470,349	100.00%		進貨淨額	388,812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106年、107年及108年第一季主要進貨廠商變化不大，惟進貨金額隨整體營業收入上升而增加。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為餐飲業，客戶主要為一般性消費者，故未有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千來客；新台幣千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海港自助餐		3,044	2,640	1,165,226	3,066	2,500	1,140,774
宴會廳		2,190	499	265,658	2,190	502	269,637
漢來蔬食		552	502	121,276	643	537	136,476
名人坊		94	46	53,264	261	200	146,893
翠園/漢來軒粵菜飲茶		389	319	111,310	477	313	126,247
上海湯包		96	87	19,795	196	233	47,748
鐵板燒		99	36	39,918	99	31	36,593
牛排館		171	39	26,756	171	35	25,353
福園台菜		86	42	16,062	86	45	17,436
咖啡廳		223	177	14,981	182	148	10,644
糕餅小舖		註	73	22,145	註	61	20,093
弁慶日本料理		41	20	17,745	41	18	17,073
港式海鮮火鍋		100	24	15,960	100	22	15,249
龍蝦酒殿		24	9	6,994	24	8	6,011
池畔餐廳		58	19	11,478	58	16	5,860
其他		-	4	9,897	-	4	7,316
合 計		7,167	4,536	1,918,465	7,594	4,673	2,029,403

註：糕餅小舖食品提供外帶，無座位。

本公司經營餐館業，包含中/西/日式料理，因餐食品項眾多，較難統計明確之量化標準計算產量，故生產量係按各餐飲品牌之總來客數表達。本公司106及107年度之生產量（總來客數）分別為4,536千人及4,673千人，總產值分別為1,918,465千元及2,029,403千元，整體生產量（總來客數）及總產值皆有成長，主係因本公司營業據點增加，新客戶開發及舊客戶回流而帶動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來客；新台幣千元

銷 售 量 值 部門別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海港自助餐		2,640	1,888,600	-	-	2,500	1,839,040	-	-
宴會廳		499	559,033	-	-	502	567,533	-	-
漢來蔬食		502	247,541	-	-	537	277,751	-	-
名人坊		46	90,710	-	-	200	276,322	-	-
翠園/漢來軒粵菜飲茶		319	205,379	-	-	313	229,122	-	-
上海湯包		87	37,466	-	-	233	94,187	-	-
鐵板燒		36	67,569	-	-	31	61,054	-	-
牛排館		39	46,954	-	-	35	45,624	-	-
福園台菜		42	32,567	-	-	45	34,473	-	-
咖啡廳		177	41,083	-	-	148	33,046	-	-
糕餅小舖		73	36,655	-	-	61	31,012	-	-
弁慶日本料理		20	27,120	-	-	18	26,890	-	-
港式海鮮火鍋		24	28,866	-	-	22	25,629	-	-
龍蝦酒殿		9	15,439	-	-	8	13,129	-	-
池畔餐廳		19	15,782	-	-	16	8,549	-	-
其他		4	3,196	-	-	4	2,297	-	-
合 計		4,536	3,343,960	-	-	4,673	3,565,658	-	-

同上頁生產量值表所述，本公司因餐食品項眾多，較難統計明確之量化標準計算銷售量，故銷售量亦係按各餐飲品牌之總來客數表達。本公司106及107年度之總銷售量（總來客數）分別為4,536千人及4,673千人，總銷售值分別為3,343,960千元及3,565,658千元，整體銷售量（總來客數）及總銷售值皆有成長，主係因本公司營業據點增加，新客戶開發及舊客戶回流而帶動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廚 房	839	826	783
	外 場	694	690	645
	後 勤	167	169	166
	合 計	1,700	1,685	1,594
平 均 年 歲		29	29	3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36	3.36	3.5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0	24	23
	大 專	833	834	782
	高中(含以下)	847	827	7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各營業據點皆為營業租賃，故係由出租人申領污染設施設置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並由其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及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本公司為餐飲行業，主要提供「餐飲」及「服務」，並非製造業之工廠型態，在廚房料理過程中設有油煙處理設備，而產生之廢水及廢棄物皆委外合格廠商處理，尚無對環境有重大污染之虞。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萬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水洗機	18 式	92 年~97 年	10,878	-	利用水霧除去油煙中的油粒子，可除油。
水洗煙罩	39 式	103 年~107 年	2,417	1,723	利用水霧除去油煙中的油粒子，可除油。
油煙靜電處理機	30 式	92 年~106 年	3,089	968	利用電極吸附除去油煙中的油分子，可除油除味。
截油槽排水設備	40 式	92 年~104 年	1,723	261	將排放水中之油脂及其他不溶性物質相，避免廚餘菜渣及油脂污染水溝。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照顧員工從日常生活為出發點，除員工本身，更延伸照護員工家人。提供全職員工之福利制度有：

類型	說明	實施情形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依規定辦理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安全鞋、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員工旅遊補助、員工急難救助、婚喪喜慶之補助、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慶生及表揚月會等。	依規定辦理

2.員工進修及訓練與實施狀況

(1)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不斷發展餐飲品牌及擴充新據點，故培養專業優質管理人才以維持公司既有服務品質及水準，是本公司執行教育訓練規劃之重點。

(2)人資部每年規劃相關訓練內容，除了強化同仁對企業文化及政策遵行，同時增加相關專業知識及技能，使員工能順利銜接各項業務，營業單位若有缺額待補，原則上以內部晉升或徵詢員工意願後之調任為優先。

(3)訓練類型主要可分為4類，除內部之線上課程外，亦透過外聘講師、外派訓練或透過專案產學合作之方式，提升同仁之專業能力。訓練對象包含主管及非主管員工。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適用勞退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同仁每月工資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且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適用舊制者，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準備充足。

類型	說明	最近三年實施情形(註)
新制	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依規定辦理 ●107年提撥 34,756 仟元 ●106年提撥 31,216仟元 ●105年提撥 28,239仟元
舊制	依「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管理之權利。	依規定辦理 ●107年底應付 36,276 仟元 ●106年底應付 39,232 仟元 ●105年底應付 36,468 仟元

(註)以個體財報為主

4.勞資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本於勞資和諧之理念，建立良好互動及雙向溝通機制，每季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並且建立員工諫言及申訴管道：員工意見信箱 hshr.dept@hilai-foods.com及檢舉信箱 audit@hilai-foods.com，以加強勞僱合作關係，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尚屬和諧。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1)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權益，除了法定福利及權益以外，亦提供員工許多額外的經濟福利。
 - (2)實施績效連結薪資制度，以績效獎金制度，給予員工實質之利潤回饋。
 - (3)快速升遷管道，讓優秀、有企圖心之同仁擁有寬廣之發展空間，以肩負集團之發展。
-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之情形，為建立完善之人資制度與良好企業文化，定期檢討員工薪資福利政策及員工滿意度，重視各項員工培訓及栽培未來接班人，以留住優質人才。

六、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漢神資產管理(股)公司	104/01/01~123/12/31	營業場地租賃	無
租賃	崇神開發實業(股)公司	100/07/06~110/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崇神開發實業(股)公司	107/09/01~108/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97/07/10~117/07/09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香雲國際(股)公司	107/10/01~108/09/30	營業場地租賃	限公司使用不得轉租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09/18~111/09/17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09/18~111/09/17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10/20~113/10/19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7/07/01~111/08/31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中途休業或擅自轉讓櫃位
租賃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07/09/19~110/01/18	營業場地租賃	無
租賃	A 公司	103/11/15~109/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A 公司	103/09/07~108/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B 公司	103/12/31~111/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B 公司	103/12/31~108/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1~109/08/31	營業場地租賃	無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7/09/01~109/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世新行銷有限公司	104/08/15~112/08/14	營業場地租賃	限中央廚房及倉儲用途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5/09/05~108/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5/11/01~109/02/29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D 公司	107/12/16~112/12/15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7/03/01-112/02/28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中途休業或擅自轉讓櫃位
租賃	B 公司	107/06/13~112/05/31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商品及服務內容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8/03/01~111/02/28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借款	台灣銀行成功分行	103/05/06~108/05/06	信用貸款	無
借款	合作金庫港都分行	104/06/25~109/01/05	信用貸款	無
信託	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	106/10/24~108/10/24	禮券信託管理	無
借款	高雄銀行	107/01/09~112/01/09	信用貸款	無
品牌授權	C 公司	104/06/22~114/06/21	接受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	獨家授權及保密協定
品牌授權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105/07/15~110/07/14	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	限制競爭條款
品牌授權	F 公司	107/11/09~116/11/08	品牌授權及人事支援	獨家授權及保密協定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980,342	1,411,018	1,562,897	2,047,324	1,628,012	1,639,477
不動產、廠房及 設 備		376,895	600,966	611,058	702,942	738,689	663,714
使 用 權 資 產		-	-	-	-	-	1,202,497
無 形 資 產		14,551	15,085	17,318	17,612	17,048	16,331
其 他 資 產		615,774	408,235	414,382	445,330	392,870	454,874
資 產 總 額		1,987,562	2,435,304	2,605,655	3,213,208	2,776,619	3,976,8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19,226	1,228,102	1,309,693	1,215,225	1,196,537	1,202,562
	分配後	1,335,226	1,316,102	1,118,173	964,485	註 2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178,782	143,939	104,385	90,900	82,917	1,241,86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8,008	1,372,041	1,414,078	1,306,125	1,279,454	2,444,430
	分配後	1,514,008	1,460,041	1,222,558	1,055,385	註 2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之 權 益		589,554	1,063,263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32,463
股 本		282,000	320,000	336,000	379,910	373,707	373,937
資 本 公 積		110,000	572,677	504,564	999,409	958,747	959,68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84,883	248,541	403,111	464,873	230,666	261,925
	分配後	68,883	160,541	201,511	202,736	註 2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12,671	(77,955)	(52,098)	62,891	(145)	2,725
庫 藏 股 票		-	-	-	-	(65,810)	(65,810)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589,554	1,063,263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32,463
	分配後	473,554	975,263	1,000,057	1,656,343	註 2	尚未分配

註1：108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係自結數。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78,952	2,896,411	3,166,484	3,343,960	3,565,658	1,030,022
營 業 毛 利	986,080	1,254,946	1,349,568	1,425,495	1,536,255	475,895
營 業 損 益	138,690	240,179	256,327	274,443	251,742	148,0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580	549	44,668	51,094	52,287	1,815
稅 前 淨 利	174,270	240,728	300,995	325,537	304,029	149,86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6,1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119,066
停業單位淨損(註3)	-	-	-	-	-	21,255
本期淨利 (損)	136,7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97,81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07,786)	(92,319)	23,220	112,757	(107,519)	2,8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997	89,032	268,427	378,351	126,926	100,68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6,7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97,8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8,997	89,032	268,427	378,351	126,926	100,68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註2)	4.63	5.50	6.88	7.25	6.13	2.65

註1：108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係自結數。

註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3：停業單位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874,726	1,337,890	1,569,602	2,004,284	1,589,2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6,797	490,328	521,925	629,018	678,493
無 形 資 產		14,551	14,821	17,101	17,424	16,888
其 他 資 產		597,228	449,324	419,608	491,987	469,693
資 產 總 額		1,863,302	2,292,363	2,528,236	3,142,713	2,754,31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94,966	1,087,081	1,234,041	1,146,461	1,175,930
	分 配 後	1,210,966	1,175,081	1,425,561	895,721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178,782	142,019	102,618	89,169	81,21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273,748	1,229,100	1,336,659	1,235,630	1,257,146
	分 配 後	1,389,748	1,317,100	1,528,179	984,890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89,554	1,063,263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股 本		282,000	320,000	336,000	379,910	373,707
資 本 公 積		110,000	572,677	504,564	999,409	958,74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84,883	248,541	403,111	464,873	230,666
	分 配 後	68,883	160,541	201,511	202,736	註
其 他 權 益		12,671	(77,955)	(52,098)	62,891	(145)
庫 藏 股 票		-	-	-	-	(65,810)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89,554	1,063,263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分 配 後	473,554	975,263	1,000,057	1,656,343	註

註：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78,952	2,787,178	3,041,538	3,230,062	3,459,052
營 業 毛 利	986,080	1,226,938	1,324,206	1,397,722	1,514,290
營 業 損 益	148,952	267,689	282,239	290,532	273,7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318	(26,961)	18,756	35,005	30,242
稅 前 淨 利	174,270	240,728	300,995	325,537	304,02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6,7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36,7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07,786)	(92,319)	23,220	112,757	(107,5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997	89,032	268,427	378,351	126,92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6,783	181,351	245,207	265,594	234,4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8,997	89,032	268,427	378,351	126,9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元)(註)	4.63	5.50	6.88	7.25	6.13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980,428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443,307				
固 定 資 產		486,595				
無 形 資 產		33,537				
其 他 資 產		56,992				
資 產 總 額		2,000,85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19,226				
	分 配 後	1,335,226				
長 期 負 債		121,507				
其 他 負 債		48,70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89,440				
	分 配 後	1,505,440				
股 本		282,000				
資 本 公 積		110,00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06,748				
	分 配 後	90,748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7,999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4,672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11,419				
	分 配 後	495,419				

註：本公司103年9月始有對外投資產生子公司之情事，故103年始有合併財務資訊。

2.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78,952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986,067				
營 業 利 益	136,75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48,250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2,670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利 益	172,33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利 益	135,17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淨 利	135,174				
每 股 盈 餘 (元)	4.58				

註：本公司103年9月始有對外投資產生子公司之情事，故103年始有合併財務資訊。

(四)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874,812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539,362				
固 定 資 產		376,797				
無 形 資 產		33,537				
其 他 資 產		52,091				
資 產 總 額		1,876,59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094,966				
	分 配 後	1,210,966				
長 期 負 債		121,507				
其 他 負 債		48,70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265,180				
	分 配 後	1,381,180				
股 本		282,000				
資 本 公 積		110,00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06,748				
	分 配 後	90,748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7,999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4,672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11,419				
	分 配 後	495,419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 年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 業 收 入	2,178,952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986,080				
營 業 利 益	147,01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53,116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27,798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利 益	172,33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利 益	135,17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非 常 損 益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本 期 淨 利	135,174				
每 股 盈 餘 (元)	4.58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 年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五)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無此情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34%	56.34%	54.27%	40.65%	46.08%	61.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66%	188.81%	199.59%	272.28%	202.68%	230.8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0.41%	114.89%	119.33%	168.47%	136.06%	136.33%
	速動比率	50.06%	79.90%	88.66%	134.93%	110.54%	109.33%
	利息保障倍數	25.91	37.11	113.86	206.39	687.30	13.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78	34.01	31.29	29.58	25.03	25.88
	平均收現日數	11.14	10.73	11.67	12.34	14.58	14.10
	存貨週轉率(次)	31.24	31.50	28.97	25.27	19.42	18.1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1	8.39	8.03	8.16	8.79	10.18
	平均銷貨日數	11.68	11.59	12.60	14.45	18.80	20.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04	5.92	5.23	5.09	4.95	5.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5	1.31	1.26	1.15	1.19	1.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8%	8.45%	9.82%	9.17%	7.84%	3.06%
	權益報酬率(%)	24.67%	21.94%	21.75%	17.14%	13.77%	6.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80%	75.23%	89.58%	85.69%	81.35%	22.93%
	純益率(%)	6.28%	6.26%	7.74%	7.94%	6.58%	9.50%
	每股盈餘(元)(註2)	4.63	5.50	6.88	7.25	6.13	2.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39%	32.11%	37.09%	21.86%	28.59%	8.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5.33%	140.63%	144.16%	122.11%	101.05%	97.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99%	17.79%	19.62%	2.97%	4.19%	3.0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51	5.12	5.30	5.41	6.41	3.24
	財務槓桿度	1.05	1.03	1.01	1.01	1.00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實施庫藏股 2,500 張，以及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權益總額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 利息保障倍數(倍)：因目前採無借貸經營，利息費用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3. 存貨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主係因本公司持續拓店備貨需求增加，致存貨週轉率下降。
4.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餐券出售及回收狀況之差異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數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5.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因實施庫藏股營運資金減少，使得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年第1季係自結數。

註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8.36%	53.62%	52.87%	39.32%	45.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71%	231.41%	233.67%	304.27%	220.6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9.89%	123.07%	127.19%	174.82%	135.15%
	速動比率	46.92%	84.17%	95.24%	139.94%	110.02%
	利息保障倍數	25.91	49.72	159.34	405.90	2,394.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78	32.97	30.43	28.89	24.47
	平均收現日數	11.14	11.07	12.00	12.64	14.92
	存貨週轉率（次）	31.64	31.11	28.58	24.73	18.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3	8.16	7.88	8.06	8.65
	平均銷貨日數	11.54	11.73	12.77	14.76	19.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7.04	6.43	6.01	5.61	5.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0	1.34	1.26	1.14	1.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48%	8.93%	10.24%	9.39%	7.95%
	權益報酬率（%）	24.67%	21.94%	21.75%	17.14%	13.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1.80%	75.23%	89.58%	85.69%	81.35%
	純益率（%）	6.28%	6.51%	8.06%	8.22%	6.78%
	每股盈餘（元）(註)	4.63	5.50	6.88	7.25	6.1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04%	38.20%	40.95%	23.94%	31.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6.09%	162.87%	167.05%	137.70%	113.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09%	19.28%	21.04%	3.37%	5.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10	4.47	4.66	4.96	5.76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1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因實施庫藏股 2,500 張，以及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權益總額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因買回庫藏股致現金減少，使得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下降。
3. 利息保障倍數(倍)：因目前採無借貸經營，利息費用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4. 存貨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主係因本公司持續拓店備貨需求增加，致存貨週轉率下降。
5.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餐券出售及回收狀況之差異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數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因實施庫藏股營運資金減少，使得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9.44%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50.6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0.41%				
	速動比率		50.06%				
	利息保障倍數		25.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78				
	平均收現日數		11.14				
	存貨週轉率（次）		31.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1				
	平均銷貨日數		11.6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4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8.49%				
		稅前純益	61.11%				
	純益率（%）		6.20%				
	每股盈餘（元）		4.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5.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62				
	財務槓桿度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年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四)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42%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4.5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9.89%				
	速動比率		46.92%				
	利息保障倍數		25.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78				
	平均收現日數		11.14				
	存貨週轉率（次）		31.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3				
	平均銷貨日數		11.5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3.40%				
	占 實 收 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2.13%				
		稅前純益	61.11%				
	純益率（%）		6.20%				
	每股盈餘（元）		4.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0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6.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6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95				
	財務槓桿度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不適用。							

註：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3年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吳秋燕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順天

陳順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六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盈餘分派議案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順天

陳順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請參閱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6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628,012	2,047,324	(419,312)	-20.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8,689	702,942	35,747	5.09
其他資產	409,918	462,942	(53,024)	-11.45
資產總額	2,776,619	3,213,208	(436,589)	-13.59
流動負債	1,196,537	1,215,225	(18,688)	-1.54
非流動負債	82,917	90,900	(7,983)	-8.78
負債總額	1,279,454	1,306,125	(26,671)	-2.04
股本	373,707	379,910	(6,203)	-1.63
資本公積	958,747	999,409	(40,662)	-4.07
保留盈餘	230,666	464,873	(234,207)	-50.38
其他權益	(145)	62,891	(63,036)	-100.23
庫藏股票	(65,810)	-	(65,810)	-
權益總額	1,497,165	1,907,083	(409,918)	-21.49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之主要原因：

(1)流動資產：因實施庫藏股 2,500 張(買回成本 341,528 千元)致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其他資產：減少主係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所致。

(3)資產總額：減少主係因(1)及(2)的影響。

(4)保留盈餘：減少主係因註銷庫藏股 2,000 張，依會計準則調整致保留盈餘減少 204,993 千元所致。

(5)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公司評價損失所致。

(6)庫藏股票：主係為轉讓股份與員工實施 500 張庫藏股而產生所致。

(7)權益總額：減少主係因(4)、(5)及(6)的影響。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6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565,658	3,343,960	221,698	6.63
營業成本	2,029,403	1,918,465	110,938	5.78
營業毛利	1,536,255	1,425,495	110,760	7.77
營業費用	1,284,513	1,151,052	133,461	11.59
營業淨利	251,742	274,443	(22,701)	-8.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287	51,094	1,193	2.33
稅前淨利	304,029	325,537	(21,508)	-6.61
所得稅費用	69,584	59,943	9,641	16.08
本年度淨利	234,445	265,594	(31,149)	-11.7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7,519)	112,757	(220,276)	-195.3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26,926	378,351	(251,425)	-66.45
針對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分析如下： (1)營業費用：107 年度營業費用率較 106 年度略高，主係展店初期產生之費用較多等因素影響所致。 (2)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受所得稅稅率調高影響(17%調漲為 20%)所致。 (3)本年度淨利：減少主係因(1)及(2)的影響。 (4)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係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下滑，公司評價損失所致。 (5)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綜上因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係依照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展店計劃，訂定年度銷售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所屬的餐飲業正處在成長階段，未來展店計畫依品牌力審慎評估，所需資金除了由營運獲利產生外，亦可透過合適之舉債及增資來因應。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5)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4)+(5)	現金餘絀額之因應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85,782	342,137	111,872	(643,438)	3,608	399,961	-	-
分析說明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因餐券出售及回收狀況之差異所致。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因營運等因素所需，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主係因償還借款、發放現金股利及實施庫藏股之影響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的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可支應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故資金尚無流動性不足的情形。

(三)未來一年(108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5)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4)+(5)	現金餘絀額之因應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99,961	610,032	(107,662)	(243,816)	-	658,515	-	-
分析說明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610,032 千元，主係因營收及獲利成長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07,662 千元，主係支付新展店及設備更新款所致。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43,816 千元，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執行認股權之綜合影響。							
(2)預計現金不足額的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舊店改裝及新展店而添置營業器具及租賃改良物，係以自有資金支應，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1.截至最近年度投資情形

(1)於103年3月制定內控程序前之轉投資事業，截至最近年度尚有國揚實業(股)公司、漢

神名店百貨(股)公司，漢神資產管理(股)公司及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1)於103年9月轉投資設立薩摩亞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香港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轉投資設立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因上述轉投資長期虧損，故108年4月董事會決議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辦理清算，及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目前依法定程序辦理中。

(2)於107年4月透過投資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再與CPF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合資成立CP Hi Lai Harbour Co. Ltd.，於泰國曼谷開設正大漢來海港餐廳。

2.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正大漢來海港餐廳已於108年2月在泰國曼谷湄南河畔的商城ICONSIAM正式開幕，是本公司首次以品牌授權方式跨足東南亞市場，未來會視其營運狀況再評估拓點計畫。

(2)108年其他品牌拓點計畫，包括漢來海港、漢來名人坊、漢來上海湯包及新品牌蔬食、火鍋等，皆納入規劃中。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公司別	取得目的	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	最近年度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35,044)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35,045)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35,045)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100%	USD 7,000,000	(36,615)	餐種未接地氣	註1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18%	12,600	(244)	調整階段	註2
國揚實業(股)公司	長期投資	2.6%	258,453	4,533	現金股利	-
漢神名店百貨(股)公司	長期投資	2.6%	14,612	-	-	-
漢神資產管理(股)公司	長期投資	1.5%	37,700	-	-	-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長期投資	1.4%	35,000	1,400	現金股利	-

註1：本公司108年4月11日董事會決議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及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辦理清算，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及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目前辦理中。

註2：持續調整正大漢來海港餐廳之營運模式，朝獲利目標邁進。

六、風險事項

茲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基礎下，維持良好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作為對金融機構議價及談判的有利籌碼；並與各銀行及票券公司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另亦多方參考國內外各經濟研究機構及銀行研究報告，以便掌握利率之未來走向，同時並與金融機構保持暢通之聯絡管道，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餐飲服務，屬於內需型產業，進貨、銷貨主要以當地貨幣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密切注意相關原物料的價格波動變化，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加上持續展店發揮大量採購的經濟效益，可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皆依「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1)最近年度

單位：千元

No.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持股比例	貸與期末金額	實際動支金額	貸與原因
1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100	USD1,500	-	為孫公司償還銀行借款
2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100	USD3,500	-	營運週轉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本公司已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本公司從事背書保證皆依「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單位：千元

No.	提供背書保證之公司	背書保證對象	持股比例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原因
1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100	USD4,000	擔保孫公司銀行借款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102年~107年之研發費用及佔營收比例分別為7,684千元(0.39%)、10,078千元(0.46%)、10,387千元(0.36%)、15,435千元(0.49%)、16,130千元(0.48%)及17,980千元(0.5%)，投入研發費用逐年增加，佔營收比例亦大致呈上漲的態勢，102年~107年平均約0.45%。後續各品牌餐廳為滿足消費者需求及掌握市場趨勢，會不斷投入菜系研發，考量每年新展店的營收成長因素，預計108年及109年投入研發費用可佔所屬年度營收的0.35%~0.5%之間。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即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餐飲市場，是以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掌握市場動向以評估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並作適當之經營調整。惟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謹守政府法令規章，持續提升經營管理及餐飲品質，並提供顧客最佳的服務，全體同仁盡力達成獲利目標，以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未來本公司仍將維持一貫良好之品牌形象，提升公司在同業之地位，對於危機處理及各項異常應變即時，以消弭潛在的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為讓消費者吃的安心，除了設置實驗室自主檢驗及輔以委外檢測各項食材外，並定期召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會議，107年實驗室更獲得能力試驗證書，各種管理作為都是為保障食材之品質及安全，獲取消費者的高度信賴。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績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展店計畫係預測未來市場需求及財務狀況而定，相關展店評估係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開店成本皆在設定之目標進行，對公司財務業務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進貨分散在各廠商，除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之關係外，主要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之供應來源，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貨對象為一般消費大眾，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原持有本公司股權9.69%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因本

公司107年11月15日註銷部分庫藏股辦理減資登記後，其持股比例超過10%成為大股東，其已於107年11月22日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1第1項規定向金管會申報取得本公司股份總額超過10%，同日本公司亦代固邦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公告完成。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成員及主要經營團隊並無重大改變，因此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未發現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未發現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1.資訊系統遭病毒攻擊的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降低資安風險，會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資訊安全的重視，例如辦理『如何防止病毒攻擊』教育訓練，並且辦理異地備份，並透過網管資訊安全的保全作為第一線安全防護，保護公司重要資料同時也能主動防禦勒索軟體攻擊，其作法如下：

(1)多格式保護機制

藉由網管資安設備，針對各種文件、圖檔、網頁內容及 Source code 原始碼進行權限安全控管，提供原檔案與原程式的保護機制。

(2)擴大保護範圍

建立內部端點(PC 或 Notebook)磁區、檔案伺服器、Web 應用系統及私有雲雲端儲存(NAS) 的虛擬隔離保護區。

(3)安全區四階段保護管控

可限定特定的應用程式產出後的檔案強制存放至安全區；另外安全區內的檔案可控制複製、列印、截圖、解密輸出等行為，最後提供安全區遠端備份之功能，以確保資料安全。

(4)勒索軟體無法染指

在內部端點建立虛擬磁區（例如 R 槽），在內部檔案伺服器、Web 應用系統及私有雲建立虛擬隔離保護區，只有合法使用者才看得到、進得去，連勒索軟體都找不到。

2.洩露顧客隱私的風險

因應措施

為保護顧客資料，僅開放相關業務同仁系統權限接觸客戶資料，目前僅訂席中心與業務部同仁可檢視及編輯業務範圍內的顧客資訊。為確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藉此提升法規遵循能力。目前尚未曾因洩露顧客隱私而產生糾紛或申訴案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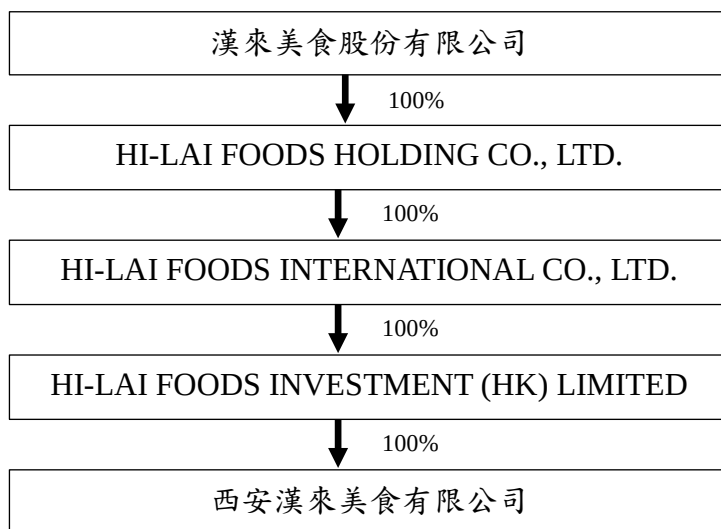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103 年 6 月	TMF Chambers, P.O. Box 3269, Apia, Samoa	7,500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103 年 6 月	Palm Grove House,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VG 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7,500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103 年 6 月	Rm. 2401,24/F.,101 King's Road, Fortress Hill, Hong Kong	7,500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103 年 9 月	西安經濟技術開發區鳳城八路西北國金中心 E 座五層 10505 室	7,300	餐館經營之業務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資料

截至108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董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7,500,000	1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賴宗成	37,500	1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董事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表人：賴宗成	7,500,000	1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董事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代表人：賴宗成	-	100%

截至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美金 7,500 千元	80,676	-	80,676	-	-	(35,044)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金 7,500 千元	80,675	-	80,675	-	-	(35,045)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美金 7,500 千元	80,675	-	80,675	-	(99)	(35,045)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美金 7,000 千元	86,404	24,482	61,922	106,606	(28,467)	(36,61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0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0~62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3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 約承諾	63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3~64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4~65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5~67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 宗 成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漢來美食公司自民國 107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係從事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地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所產生，由於營業據點數量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仰賴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並產生交易資料再拋轉至會計系統及列記為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上述流程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二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各營業據點 POS 系統與總公司 POS 系統暨總公司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訊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各營業據點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交易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關係人交易

漢來美食集團與關聯企業交易頻繁，考量與關係人間的交易所可控性較高，且關係人交易條件的合理性及其商業實質將對該等交易於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存有重大影響，是以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關係人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抽核關係人交易之進行確實依照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評估關係人之辨識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公報規定。
- 三、取得重大關係人交易合約以瞭解交易事項之目的、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評估交易發生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之合理性及價格訂定之依據。
- 四、查核關係人交易之彙總皆已正確記錄並充分揭露。

其他事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

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6 日

漢來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99,961	14	\$ 585,782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44,64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21,326	1	17,813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二一）	576,156	21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三十）	141,524	5	104,205	3	2150	應付票據	-	-	5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28,963	1	32,135	1	2170	應付帳款	229,253	8	232,441	7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5,456	5	83,570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344,215	12	322,676	1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874,983	32	1,142,431	3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9,284	2	31,51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35,799	1	81,388	2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十七）	-	-	563,194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628,012</u>	<u>59</u>	<u>2,047,324</u>	<u>64</u>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11,170	-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629	-	9,537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	343,679	12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196,537</u>	<u>43</u>	<u>1,215,225</u>	<u>38</u>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一）	-	-	321,832	10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二）	-	-	87,312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6,86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2,530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6,099	2	44,70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二六）	738,689	27	702,942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42	-	-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7,048	1	17,61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36,276	1	39,23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1,846	-	10,78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1915	預付設備款	1,943	-	2,04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2,917</u>	<u>3</u>	<u>90,900</u>	<u>3</u>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二七及三十）	22,872	1	23,355	1		負債總計	<u>1,279,454</u>	<u>46</u>	<u>1,306,125</u>	<u>41</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48,607</u>	<u>41</u>	<u>1,165,884</u>	<u>3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373,707	13	379,910	12
						3200	資本公積	958,747	35	999,409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174	5	106,61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2,09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7,492	3	306,161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0,666	8	464,873	14
						3400	其他權益	(145)	-	62,891	2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	-
						3XXX	權益總計	<u>1,497,165</u>	<u>54</u>	<u>1,907,083</u>	<u>59</u>
1XXX	資產總計	<u>\$ 2,776,619</u>	<u>100</u>	<u>\$ 3,213,208</u>	<u>10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776,619</u>	<u>100</u>	<u>\$ 3,213,208</u>	<u>100</u>

董事長：賴宗成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3,565,658	100	\$3,343,9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二及三十）	<u>2,029,403</u>	<u>57</u>	<u>1,918,465</u>	<u>57</u>
5900	營業毛利	<u>1,536,255</u>	<u>43</u>	<u>1,425,495</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1,029,840	29	920,805	28
6200	管理費用	236,693	7	214,11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980</u>	<u>-</u>	<u>16,13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84,513</u>	<u>36</u>	<u>1,151,052</u>	<u>35</u>
6900	營業淨利	<u>251,742</u>	<u>7</u>	<u>274,443</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16,731	1	9,65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及三十）	36,243	1	43,023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443)	-	(1,58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244</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2,287</u>	<u>2</u>	<u>51,094</u>	<u>2</u>
7900	稅前淨利	304,029	9	325,537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69,584</u>)	(<u>2</u>)	(<u>59,943</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4,445</u>	<u>7</u>	<u>265,594</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2,155)	-	(\$ 2,6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108,426)	(3)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u>633</u> (<u>109,948</u>)	<u>-</u> (<u>3</u>)	<u>457</u> (<u>2,232</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971	-	(2,09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	-	116,728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u>542</u>) <u>2,429</u>	<u>-</u> <u>-</u>	<u>356</u> <u>114,989</u>	<u>-</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07,519</u>)	(<u>3</u>)	<u>112,757</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6,926</u>	<u>4</u>	<u>\$ 378,351</u>	<u>11</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34,445</u>	<u>7</u>	<u>\$ 265,594</u>	<u>8</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126,926</u>	<u>4</u>	<u>\$ 378,351</u>	<u>1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6.13</u>		<u>\$ 7.2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07</u>		<u>\$ 7.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主 權 目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代 碼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3,600	\$ 336,000	\$ 504,564	\$ 82,332	\$ 77,955	\$ 242,824	\$ 403,111	\$ 1,251	(\$ 53,349)	\$ -	(\$ 52,098)	\$ -	\$ 1,191,577	
	105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282	-	(24,28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91,520)	(191,520)	-	-	-	-	-	(191,52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08	10,080	-	-	-	(10,080)	(10,080)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5,857)	25,857	-	-	-	-	-	-	-	
		1,008	10,080	-	24,282	(25,857)	(200,025)	(201,600)	-	-	-	-	-	(191,52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265,594	265,594	-	-	-	-	-	265,594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32)	(2,232)	(1,739)	116,728	-	114,989	-	112,757	
D5	106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3,362	263,362	(1,739)	116,728	-	114,989	-	378,351	
E1	現金增資	3,250	32,500	486,598	-	-	-	-	-	-	-	-	-	519,098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二十)	-	-	-	-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十及二五)	133	1,330	5,542	-	-	-	-	-	-	-	-	-	6,872	
		-	-	2,705	-	-	-	-	-	-	-	-	-	2,70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63,379	-	62,891	-	1,907,08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	-	-	(63,379)	106,340	42,961	-	42,961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	106,340	105,852	-	1,950,044	
	106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6,560	-	(26,560)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50,740)	(250,740)	-	-	-	-	-	(250,74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140	11,397	-	-	-	(11,397)	(11,397)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52,098)	52,098	-	-	-	-	-	-	-	
		1,140	11,397	-	26,560	(52,098)	(236,599)	(262,137)	-	-	-	-	-	(250,74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234,445	234,445	-	-	-	-	-	234,445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22)	(1,522)	2,429	(108,426)	(105,997)	-	(107,519)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2,923	232,923	2,429	(108,426)	(105,997)	-	-	126,926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	(341,528)	(341,528)	
L3	庫藏股票註銷	(2,000)	(20,000)	(50,725)	-	-	(204,993)	(204,993)	-	-	-	-	275,718	-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二十)	-	-	-	-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五)	240	2,400	8,944	-	-	-	-	-	-	-	-	-	11,344	
		-	-	1,119	-	-	-	-	-	-	-	-	-	1,11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371	\$ 373,707	\$ 958,747	\$ 133,174	\$ -	\$ 97,492	\$ 230,666	\$ 1,941	\$ -	(\$ 2,086)	(\$ 145)	(\$ 65,810)	\$ 1,497,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04,029	\$325,53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7,911	113,037
A20200	攤銷費用	2,648	2,496
A20900	財務成本	443	1,585
A21200	利息收入	(10,798)	(7,543)
A21300	股利收入	(5,933)	(2,11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19	2,70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244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803	1,34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8,14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513)	4,460
A31150	應收帳款	(37,319)	(22,40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72	4,327
A31200	存 貨	(41,886)	(15,2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9	1,268
A32125	合約負債	9,227	-
A32130	應付票據	(53)	53
A32150	應付帳款	(3,188)	(5,4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219	(11,752)
A32210	預收款項	-	(56,7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27	32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111)	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8,230	317,78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845	6,79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933	2,1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32)	(1,5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339)	(59,4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2,137</u>	<u>265,6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收回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5,178	\$ 43,519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166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7,82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6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553)	(186,65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2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86)	(2,79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u>267,931</u>	<u>(436,32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1,872</u>	<u>(563,24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44,483)	(33,73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031)	(27,97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0,740)	(191,520)
C04600	現金增資	-	519,098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344	6,87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341,528)</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43,438)</u>	<u>272,74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608</u>	<u>(5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85,821)	(24,87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85,782</u>	<u>610,65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9,961</u>	<u>\$585,78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及台北天母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106 年 7 月再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並於同年 9 月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集團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 585,782	\$ 585,78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 資	321,832	321,832	(1)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 資	87,312	130,273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4,153	154,153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 月之定期存款、質 押活期存款、質押 定期存款及存出保 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165,786	1,165,786	(2)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1 日其他權益 (IFRS 9) 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權 益工具投資	\$ -	\$ 409,144	\$ -	\$ 409,144	\$ -	\$ -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IAS 39) 重 分類	321,832	(321,832)	-	-	-	-	(1)
自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87,312	(87,312)	42,961	42,961	42,961	42,961	(1)
	<u>\$ 409,144</u>	<u>\$ -</u>	<u>\$ 42,961</u>	<u>\$ 452,105</u>	<u>\$ 42,961</u>	<u>\$ 42,961</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集團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3,379 千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另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2,961 千元。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押活期存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係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集團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並且不重編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日之影響如下：

	1 0 7 年 1 月 1 日 首 次 適 用 重 編 前 金 額	1 0 7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566,929
預收款項	563,194	(563,194)
其他流動負債	3,735	(3,735)
負債影響	<u>\$566,929</u>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集團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集團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

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集團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部分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集團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3.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IFRS 16。

4.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 0 7 年 12 月 31 日 首 次 適 用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52,812	\$ 1,252,8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6,638	16,638
資產影響	<u>\$ -</u>	<u>\$ 1,269,450</u>	<u>\$ 1,269,45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8,921	\$ 128,92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207,081	1,207,081
負債影響	<u>\$ -</u>	<u>\$ 1,336,002</u>	<u>\$ 1,336,002</u>
保留盈餘	<u>\$ -</u>	<u>(\$ 66,552)</u>	<u>(\$ 66,552)</u>
權益影響	<u>\$ -</u>	<u>(\$ 66,552)</u>	<u>(\$ 66,552)</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 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主要業務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薩摩亞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英屬維京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中國香港	100.0	10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美）	從事餐館業務，設立於 103 年 9 月，並於 104 年 2 月正式營運	中國陝西	100.0	10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

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集團於 107 年 9 月 1 日起變更部份折舊性資產（租賃改良及營業器具）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新耐用年限將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其中將廚房及餐廳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8 年變更為 8 至 10 年；宴會廳之租賃改良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10 年變更為 10 至 15 年。此一估計變動使 107 年度之折舊費

用減少 9,033 千元。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集團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

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計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集團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集團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集團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集團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集團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依照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

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集團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集團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使用虧損扣抵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 30,246 千元及 22,347 千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9,999	\$ 26,019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69,962	529,663
銀行定期存款	-	30,100
	<u>\$399,961</u>	<u>\$585,782</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1,326</u>	<u>\$ 17,813</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1,524	\$104,205
減：備抵損失	-	-
	<u>\$141,524</u>	<u>\$104,205</u>

107 年度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損失。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計
	未	逾	期	1 ~ 60 天	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160,179			\$ 2,671		\$162,8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u>\$160,179</u>			<u>\$ 2,671</u>		<u>\$162,850</u>

106 年度

本集團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集團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30 天以下	\$107,371
31 至 90 天	14,588
91 天以上	<u>59</u>
	<u>\$122,01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31 至 90 天	\$14,588
91 天以上	<u>59</u>
	<u>\$14,6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八、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74,067	\$ 43,539
商品存貨	<u>51,389</u>	<u>40,031</u>
	<u>\$125,456</u>	<u>\$ 83,570</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029,403 千元及 1,918,465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730,930	\$ 899,76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三一）	144,053	198,03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一）	<u>-</u>	<u>44,640</u>
	<u>\$ 874,983</u>	<u>\$1,142,431</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22,872</u>	<u>\$ 23,355</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223,016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20,663</u>
	<u>\$343,679</u>

本集團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一及十二。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係投資上市公司國揚實業公司（國揚）普通股，本集團於 106 年度共出售國揚 5,019 千股。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持有國揚之股數為 18,131 千股，持股比率為 3.1%。

本集團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國揚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若上櫃掛牌屆滿三年前國揚股價未達處分價格致無法全數處分完畢，將洽本集團股東又達興業公司以當時市價購進所餘股數，本集團所產生之處分損失將由又達興業公司承擔。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僅 107 年

投資關聯企業

	107 年 12 月 31 日
個 別 不 重 大 之 關 聯 企 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司）	<u>\$12,530</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集團於 107 年 3 月、5 月及 11 月分別投資現金 180 千元、10,620 千元及 1,800 千元合計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係企業彙總資訊：

	107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244)
其他綜合損益	<u>174</u>
綜合損益總額	<u>(\$ 70)</u>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器具	\$294,114	\$293,690
租賃改良	436,279	403,434
其他設備	<u>8,296</u>	<u>5,818</u>
	<u>\$738,689</u>	<u>\$702,942</u>

107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0,135	\$ 691,449	\$ 11,019	\$ 1,202,603
增 添	62,710	107,623	5,141	175,474
處 分	(3,409)	(22,574)	(334)	(26,317)
轉列費用 (註)	(8,353)	-	-	(8,353)
淨兌換差額	(<u>801</u>)	(<u>1,117</u>)	-	(<u>1,91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0,282</u>	<u>\$ 775,381</u>	<u>\$ 15,826</u>	<u>\$ 1,341,489</u>
累 計 折 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6,445	\$ 288,015	\$ 5,201	\$ 499,661
折舊費用	52,774	74,121	2,663	129,558
處 分	(2,624)	(22,554)	(334)	(25,512)
淨兌換差額	(<u>427</u>)	(<u>480</u>)	-	(<u>907</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168</u>	<u>\$ 339,102</u>	<u>\$ 7,530</u>	<u>\$ 602,800</u>

106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1,906	\$ 643,719	\$ 11,071	\$ 1,056,696
增 添	123,950	82,455	1,872	208,277
處 分	(17,403)	(33,406)	(1,924)	(52,733)
轉列費用 (註)	(7,357)	-	-	(7,357)
淨兌換差額	(<u>961</u>)	(<u>1,319</u>)	-	(<u>2,28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0,135</u>	<u>\$ 691,449</u>	<u>\$ 11,019</u>	<u>\$ 1,202,60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178,587	\$ 261,800	\$ 5,251	\$ 445,638
折舊費用	44,828	58,978	1,874	105,680
處分	(16,835)	(32,607)	(1,924)	(51,366)
淨兌換差額	(135)	(156)	-	(29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445</u>	<u>\$ 288,015</u>	<u>\$ 5,201</u>	<u>\$ 499,661</u>

本集團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附註二七及附註三十）。

註：本集團列入營業器具之餐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107及106年度轉列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8,353千元及7,357千元。

十五、借款—僅106年12月31日

(一) 短期借款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一）	106年12月31日 <u>\$44,640</u>
--------------	-------------------------------

上述借款均由董事長賴宗成提供背書保證，106年12月31日年利率為1.64%。

(二) 長期借款

係週轉性借款，已提前於107年3月底前償還完畢，年利率106年12月31日為1.95%~2.02%	106年12月31日 \$18,0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170</u>
長期借款	<u>\$ 6,861</u>

上述借款均由董事長賴宗成提供背書保證。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3,732	\$150,453
應付設備款	48,372	60,973
應付保險費	17,027	16,152
應付營業稅	14,572	13,55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11,026	\$ 11,806
應付退休金	10,088	9,756
其 他	79,398	59,986
	<u>\$344,215</u>	<u>\$322,676</u>

十七、預收款項—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收餐券款	\$507,645
預收訂金	55,549
	<u>\$563,194</u>

十八、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集團向出租人承租營業場所，依租約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44,707	\$ 39,541
本年度新增	1,422	5,202
淨兌換差額	(30)	(36)
年底餘額	<u>\$46,099</u>	<u>\$44,707</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大陸子公司西安漢美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養老保險金並繳付相關單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

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082	\$ 43,9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06)	(4,6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276</u>	<u>\$ 39,2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40,755</u>	(<u>\$ 4,287</u>)	<u>\$ 36,46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44	-	944
利息費用（收入）	<u>509</u>	(<u>54</u>)	<u>455</u>
認列於損益	<u>1,453</u>	(<u>54</u>)	<u>1,39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59	-	1,95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40	-	54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2</u>	<u>-</u>	<u>1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681</u>	<u>8</u>	<u>2,689</u>
雇主提撥	<u>-</u>	(<u>1,324</u>)	(<u>1,324</u>)
福利支付數	(<u>981</u>)	<u>981</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43,908</u>	(<u>4,676</u>)	<u>39,2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利息費用（收入）	<u>494</u>	(<u>60</u>)	<u>434</u>
認列於損益	<u>975</u>	(<u>60</u>)	<u>915</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5)	(\$ 1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62	-	1,7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3	-	55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	-	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75)</u>	<u>2,155</u>
雇主提撥	<u>-</u>	<u>(6,026)</u>	<u>(6,026)</u>
福利支付數	<u>(131)</u>	<u>13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00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155)	(\$ 1,136)
減少 0.25%	\$ 1,201	\$ 1,1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67	\$ 1,152
減少 0.25%	(\$ 1,129)	(\$ 1,11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95	\$ 1,2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 年	10.3 年

二十、權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60,000	60,000
保留股數 (千股)		
員工認股權	800	800
額定股本	\$600,000	\$600,000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 8,000	\$ 8,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37,371</u>	<u>37,991</u>
已發行股本	<u>\$373,707</u>	<u>\$379,910</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6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080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08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6 年 7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6 年 8 月 2 日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 107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397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0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7 年 7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6 年 4 月至 9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發行新股 133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5,542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65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員工於 107 年 5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40 千股，截至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上述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8,944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43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25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106 年 9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 585 千股、325 千股(其中 104 千股員工放棄認購)及 2,340 千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 150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164.79 元溢價發

行，並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收足股款計 522,098 千元，發行價格與面額之差額 489,598 千元減除發行成本 3,000 千元之淨額 486,598 千元，列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上述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0% 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5 千元及同額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業已於執行日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二) 資本公積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945,839	\$990,14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註 2）	5,218	1,785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5,170	7,484
其 他	<u>2,520</u>	<u>-</u>
	<u>\$958,747</u>	<u>\$999,409</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時，相關會計項目帳面金額超過面額部分而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辦理變更登記者。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5月及106年6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6,560	\$ 24,2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2,098)	(25,857)		
現金股利	250,740	191,520	\$ 6.6	\$ 5.7
股票股利	11,397	10,080	0.3	0.3
	<u>\$236,599</u>	<u>\$200,025</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488)	\$ 1,251
稅率變動	17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度	106 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 2,971	(\$ 2,095)
相關所得稅	(<u>559</u>)	<u>356</u>
年底餘額	<u>\$ 1,941</u>	<u>(\$ 48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53,3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99,57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17,15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IAS 39)	<u>\$ 63,37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63,379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63,37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06,340</u>
年初餘額 (IFRS 9)	106,340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失	(<u>108,426</u>)
年底餘額	<u>\$ 2,086</u>

(五) 庫藏股票—僅 107 年度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千股)	買回以供註銷 (千股)	合計 (千股)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500	2,000	2,500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u>)	(<u>2,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3,482,158	\$3,264,911
商品銷貨收入	68,823	63,400
其 他	14,677	15,649
	<u>\$3,565,658</u>	<u>\$3,343,96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桃園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敦南分公司	北 其 他	計
餐飲收入	\$ 788,932	\$ 872,406	\$ 425,342	\$ 268,271	\$ 404,643	\$ 331,685	\$ 390,879	\$ 3,482,158
商品銷貨收入	57,172	7,471	1,838	529	1,133	475	205	68,823
其 他	7,536	6,358	715	10	14	25	19	14,677
	<u>\$ 853,640</u>	<u>\$ 886,235</u>	<u>\$ 427,895</u>	<u>\$ 268,810</u>	<u>\$ 405,790</u>	<u>\$ 332,185</u>	<u>\$ 391,103</u>	<u>\$ 3,565,658</u>

(三)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餐券款	\$507,362
預收訂金	59,645
其 他	9,149
	<u>\$576,15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216,496
預收訂金	46,577
其 他	4,746
	<u>\$267,819</u>

二二、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 10,798	\$ 7,543
股利收入	<u>5,933</u>	<u>2,113</u>
	<u>\$ 16,731</u>	<u>\$ 9,65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預收餐券及訂金轉列收入	\$ 24,421	\$ 18,85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7,154
技術指導金（附註三十）	5,483	6,243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三十）	4,927	4,571
信用卡回饋金	1,449	1,684
處分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986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1,585)	(9,2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03)	(1,346)
其他	<u>2,351</u>	<u>4,134</u>
	<u>\$ 36,243</u>	<u>\$ 43,023</u>

(三) 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443</u>	<u>\$ 1,58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911	\$ 113,037
電腦軟體	<u>2,648</u>	<u>2,496</u>
	<u>\$ 140,559</u>	<u>\$ 115,5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954	\$ 40,776
營業費用	<u>91,957</u>	<u>72,261</u>
	<u>\$ 137,911</u>	<u>\$ 113,03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48</u>	<u>\$ 2,49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6,529	\$ 33,197
確定福利計畫	915	1,399
	<u>37,444</u>	<u>34,596</u>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119	2,705
薪資及獎金	900,235	817,299
董事酬金	7,709	8,100
員工保險	86,493	77,471
其他員工福利	8,593	7,055
	<u>\$1,041,593</u>	<u>\$ 947,22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4,663	\$ 410,521
營業費用	586,930	536,705
	<u>\$1,041,593</u>	<u>\$ 947,226</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6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513	\$ 5,903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513	5,9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6,704	\$ 56,8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6	3,8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29</u>	<u>352</u>
	<u>70,109</u>	<u>61,03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60	(1,091)
稅率變動	(<u>1,685</u>)	<u>-</u>
	(<u>525</u>)	(<u>1,09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9,584</u>	<u>\$ 59,9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u>\$304,029</u>	<u>\$325,53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8,662	\$ 53,751
稅率變動	(1,685)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36	878
免稅所得	(1,187)	(3,4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6	3,81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153	4,59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729</u>	<u>35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9,584</u>	<u>\$ 59,943</u>

本集團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219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431	457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559)	3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91</u>	<u>\$81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39,284</u>	<u>\$31,51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負債準備	\$ 2,795	\$ 1,790	\$ -	\$ 4,5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669	(47)	633	7,2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4	(1,218)	-	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0	-	(100)	-
	<u>\$10,788</u>	<u>\$ 525</u>	<u>\$ 533</u>	<u>\$11,8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 -	\$ 442	\$ 442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負債準備	\$ 1,947	\$ 848	\$ -	\$ 2,79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200	12	457	6,6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3	571	-	1,22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00	100
其 他	<u>340</u>	<u>(340)</u>	<u>-</u>	<u>-</u>
	<u>\$ 9,140</u>	<u>\$ 1,091</u>	<u>\$ 557</u>	<u>\$10,78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 256</u>	<u>\$ -</u>	<u>(\$ 256)</u>	<u>\$ -</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13,532	\$ 13,296
109 年度到期	34,903	34,292
110 年度到期	23,834	23,417
111 年度到期	12,101	18,383
112 年度到期	<u>36,615</u>	<u>-</u>
	<u>\$120,985</u>	<u>\$ 89,38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 年度</u>	<u>106 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34,445</u>	<u>\$265,594</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8,261	36,6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01	438
員工酬勞	<u>53</u>	<u>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8,615</u>	<u>37,121</u>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107 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6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7.47 元及 7.37 元減少為 7.25 元及 7.15 元。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 800 單位，並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集團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45 元及 48.8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603	\$ 48.8	747	\$ 51.9
本年度行使	(240)	45~48.8	(133)	48.8~51.9
本年度沒收	(2)	45	(11)	48.8~51.9
年底流通在外	<u>361</u>	45	<u>603</u>	48.8
年底可行使	<u>210</u>	45	<u>7</u>	48.8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 1.3 年及 2.3 年。另於 107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股價約為 134 元，於 106 年度行使日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 14.44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元)	\$ 59.01~86.89
行使價格 (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19 千元及 2,700 千元。

(二)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購權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0% 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是項員工認購權採公允價值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購權單位 (千股)	單位 (元/股)
106 年度給與	231
106 年度執行	231
106 年度給與之認購權公允價值 (元/股)	\$ 0.02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於給與日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員 工 認 購 權
給與日股價	135.2 元／股
行使價格	150 元／股
預期波動率	27.64%
預期存續期間	9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33%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75,474	\$208,277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00)	1,59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2,601	(18,011)
除役負債增加	(<u>1,422</u>)	(<u>5,202</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86,553</u>	<u>\$186,656</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88,697
應收股款增加（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u>-</u>	(<u>45,178</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現數	<u>\$ -</u>	<u>\$ 43,519</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之營業場所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或第三人承租，租賃期間主要為 3 至 20 年。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分別為 19,790 千元及 19,857 千元。

上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額列示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 262,027	\$ 244,24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67,286	699,733
超過 5 年	831,917	935,727
	<u>\$1,761,230</u>	<u>\$1,879,706</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223,016	\$ -	\$ -	\$223,01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20,663	120,663
	<u>\$223,016</u>	<u>\$ -</u>	<u>\$120,663</u>	<u>\$343,67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u>\$321,832</u>	<u>\$ -</u>	<u>\$ -</u>	<u>\$321,832</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 -	\$ 409,1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489,629	-
放款及應收款(註3)	-	1,905,7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43,679	-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573,568	617,941

註 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借款。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集團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係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而從事外幣質押定存，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本集團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當資產負債表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時，107 及 106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882 千元及 371 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02,439	\$1,626,619
金融負債	-	62,671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11,024千元及15,639千元，主係本集團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107及106年度分別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集團107及106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3,437千元及3,218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集團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527,957</u>	<u>\$ 45,511</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498,746	\$ 56,424	\$ -
浮動利率工具	<u>48,052</u>	<u>8,083</u>	<u>6,922</u>
	<u>\$546,798</u>	<u>\$ 64,507</u>	<u>\$ 6,92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漢神百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崇神開發實業公司（崇神開發）	實質關係人
西安漢神百貨公司（西安漢神）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21,217</u>	<u>\$24,001</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6,188</u>	<u>\$ 1,798</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6,158	\$ 29,710
	其 他	<u>2,805</u>	<u>2,425</u>
		<u>\$ 28,963</u>	<u>\$ 32,135</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或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18,460</u>	<u>\$ 18,888</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五) 處分金融資產－僅 106 年

關係人類別 ／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法衡 量之金融 資產	18,000	漢神管理顧問公 司普通股	\$ 1,166	\$ 986

上述處分價款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後經雙方以合約議定。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租金費用－營業場所 及停車場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60,000	\$ 60,000
	漢威巨蛋	34,698	33,893
	崇神開發	34,462	34,684
	其 他	<u>11,805</u>	<u>11,815</u>
		<u>\$ 140,965</u>	<u>\$ 140,392</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3,179	\$ 23,179
	崇神開發	4,139	4,102
	其 他	<u>3,338</u>	<u>2,953</u>
		<u>\$ 30,656</u>	<u>\$ 30,234</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u>\$ 1,707</u>	<u>\$ 1,200</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442</u>	<u>\$ -</u>

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08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利益	實質關係人		
技術指導金	上海漢聖	\$ 5,483	\$ 6,243
商標授權收入	上海漢聖	<u>4,927</u>	<u>4,571</u>
		<u>\$10,410</u>	<u>\$10,814</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 15,371	\$ 15,371
	西安漢神	<u>3,759</u>	<u>4,190</u>
		<u>\$19,130</u>	<u>\$19,561</u>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699	\$ 28,045
股份基礎給付	<u>277</u>	<u>737</u>
	<u>\$29,976</u>	<u>\$28,78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及餐券發行之履約保證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144,053</u>	<u>\$242,671</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七及附註三十已揭露外，本集團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集團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7 及 106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5,830 千元及 2,183 千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千 元)		匯 率	新 台 幣 (千 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 2,941	USD1=NTD30.715		\$ 90,331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71	USD1=CNY6.8632		2,175
106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4,776	USD1=NTD29.760		142,148
美 金	44	USD1=CNY6.5342		1,322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3,574	USD1=CNY6.5342		106,365

本集團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107 年度		
人 民 幣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 5,788)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4,203</u>
		<u>(\$ 1,585)</u>
106 年度		
人 民 幣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 6,057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15,316)</u>
		<u>(\$ 9,259)</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營運分公司或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台中（含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含台南東寧）及台北敦南分公司。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7 年度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桃園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其他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53,640	\$ 886,235	\$ 427,895	\$ 268,810	\$ 405,790	\$ 332,185	\$ 391,103	\$ 3,565,658
折舊與攤銷	(\$ 20,534)	(\$ 22,634)	(\$ 20,216)	(\$ 10,242)	(\$ 16,144)	(\$ 10,969)	(\$ 39,820)	(\$ 140,559)
部門利益	\$ 30,770	\$ 112,606	\$ 21,172	\$ 31,030	\$ 38,739	\$ 42,762	(\$ 25,344)	\$ 251,742
其他收入								16,73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243
財務成本								(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244)
部門稅前淨利								\$ 304,029
所得稅費用								69,584
稅後淨利								\$ 234,445

(接次頁)

(承前頁)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桃園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 分公司	司其	他	計
107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 414,816	\$ 169,805	\$ 152,755	\$ 153,002	\$ 156,560	\$ 158,412	\$ 1,571,269	\$ 2,776,619	
106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94,909	\$ 888,534	\$ 280,552	\$ 274,181	\$ 270,952	\$ 322,960	\$ 411,872	\$ 3,343,960	
折舊與攤銷	(\$ 13,819)	(\$ 16,952)	(\$ 13,176)	(\$ 10,214)	(\$ 10,092)	(\$ 11,083)	(\$ 40,197)	(\$ 115,533)	
部門利益	\$ 43,359	\$ 117,113	\$ 14,168	\$ 30,557	\$ 24,472	\$ 41,401	\$ 3,373	\$ 274,443	
其他收入								9,656	
其他利益及損失								43,023	
財務成本								(1,585)	
部門稅前淨利								325,537	
所得稅費用								59,943	
稅後淨利								\$ 265,594	
106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 335,870	\$ 161,108	\$ 108,730	\$ 179,467	\$ 137,342	\$ 96,208	\$ 2,194,483	\$ 3,213,208	

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並無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餐飲收入，請參考附註二一營業收入之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7年	106年
	107年度	106年度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 灣	\$ 3,459,052	\$ 3,230,062	\$ 697,324	\$ 648,485
中 國	106,606	113,898	60,356	74,112
	<u>\$ 3,565,658</u>	<u>\$ 3,343,960</u>	<u>\$ 757,680</u>	<u>\$ 722,59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均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額(註2)	備註
0	本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6,433	\$ 46,073	\$ -	2.5	短期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 -	\$ 299,433	\$ 598,866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8,343	107,503	-	3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403,375	806,750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為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關係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748,583	\$123,820	\$122,860	\$ -	\$ -	8.21	\$748,583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31,378	\$223,016	2.6	\$223,016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5,000	67,498	1.5	67,498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46,165	1.4	46,16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000	7,000	2.6	7,000	
					<u>\$343,679</u>		<u>\$343,679</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2,600	\$ -	1,260,000	18.00	\$ 12,530	(\$ 1,335)	(\$ 244)	註 1 及註 2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7,500,000	100.00	80,676	(35,044)	(35,044)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37,500	100.00	80,675	(35,045)	-	註 1、註 2 及註 3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7,500,000	100.00	80,675	(35,045)	-	註 1、註 2、註 3 及註 4

- 註 1： 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分別為美金 7,500 千元及 5,500 千元。
- 註 2： 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 註 3： 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 註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實收資本額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註 1)	投 資 方 式	投 資 金 額 (註 3)	匯 出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年 度 (損) 益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13,206	註 2	\$ 105,555	\$ - \$ -	\$ 213,206	(\$ 36,615)	100.00	(\$ 36,615)	\$ 61,922	\$ -	註 4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5)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6)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13,206	\$ 230,363	\$ 898,299

註1：外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本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第三地區以債權抵繳現金增資股款方式增加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美金 3,500 千元，相關法定程序業已完成。

註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外幣金額為美金 3,500 千元。

註4：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5：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30.715 換算。

註6：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497,165 \times 60\% = \$898,299$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項 目	金 額 (註)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HK) LIMITED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 645		0.02
0	本 公 司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77		0.05
0	本 公 司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收入	6,519	按所發生費用之約定比例計算	0.18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698	應收資金貸與之利息	0.03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3,061		0.09

註：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8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8~62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2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2~63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4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0~8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漢來美食公司自民國 107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公司係從事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地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所產生，由於營業據點數量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仰賴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並產生交易資料再拋轉至會計系統及列記為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上述流程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二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各營業據點 POS 系統與總公司 POS 系統暨總公司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訊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各營業據點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交易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關係人交易

漢來美食公司與關聯企業交易頻繁，考量與關係人間的交易所可控性較高，且關係人交易條件的合理性及其商業實質將對該等交易於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存有重大影響，是以本會計師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關係人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抽核關係人交易之進行確實依照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二、評估關係人之辨識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公報規定。
- 三、取得重大關係人交易合約以瞭解交易事項之目的、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評估交易發生是否具有商業實質之合理性及價格訂定之依據。
- 四、查核關係人交易之彙總皆已正確記錄並充分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

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漢來美食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6 日



漢來美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70,905	13	\$ 550,247	18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一）	\$ 570,867	21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21,326	1	17,813	1	2150	應付票據	-	-	5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三十）	140,612	5	103,011	3	2170	應付帳款	224,357	8	225,296	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29,992	1	33,55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333,845	12	310,738	10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3,903	5	82,21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9,284	2	31,51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一）	874,983	32	1,142,431	36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十七）	-	-	558,209	1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27,516	1	75,014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11,1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89,237	58	2,004,284	6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577	-	9,48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75,930	43	1,146,461	36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	343,679	12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	-	-	6,861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一）	-	-	321,832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4,398	2	42,976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二）	-	-	87,312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42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93,206	3	50,98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九）	36,276	1	39,23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二六）	678,493	25	629,018	20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6,888	1	17,4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216	3	89,16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1,846	-	10,788	-	2XXX	負債總計	1,257,146	46	1,235,630	39
1915	預付設備款	1,943	-	2,043	-		權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二七及三十）	19,019	1	19,029	1	3110	普通股股本	373,707	13	379,910	1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65,074	42	1,138,429	36	3200	資本公積	958,747	35	999,409	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174	5	106,61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2,09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97,492	3	306,161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30,666	8	464,873	15
						3400	其他權益	(145)	-	62,891	2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	-
						3XXX	權益總計	1,497,165	54	1,907,083	61
1XXX	資產總計	\$ 2,754,311	100	\$ 3,142,713	1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54,311	100	\$ 3,142,7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3,459,052	100	\$3,230,06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二及三十）	<u>1,944,762</u>	<u>56</u>	<u>1,832,340</u>	<u>57</u>
5900	營業毛利	<u>1,514,290</u>	<u>44</u>	<u>1,397,722</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993,559	29	884,446	27
6200	管理費用	228,964	7	206,614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980</u>	<u>-</u>	<u>16,13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40,503</u>	<u>36</u>	<u>1,107,190</u>	<u>34</u>
6900	營業淨利	<u>273,787</u>	<u>8</u>	<u>290,532</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17,102	1	10,48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及三十）	48,555	1	43,00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127)	-	(80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35,288</u>)	(<u>1</u>)	(<u>17,679</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0,242</u>	<u>1</u>	<u>35,00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04,029	9	325,537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69,584</u>)	(<u>2</u>)	(<u>59,943</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34,445</u>	<u>7</u>	<u>265,594</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九)	(\$ 2,155)	-	(\$ 2,68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108,426)	(3)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u>633</u> (<u>109,948</u>)	<u>-</u> (<u>3</u>)	<u>457</u> (<u>2,232</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	-	116,728	4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2,971	-	(2,09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三)	(<u>542</u>) <u>2,429</u>	<u>-</u> <u>-</u>	<u>356</u> <u>114,989</u>	<u>-</u> <u>4</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07,519</u>)	(<u>3</u>)	<u>112,757</u>	<u>4</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6,926</u>	<u>4</u>	<u>\$ 378,351</u>	<u>1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6.13</u>		<u>\$ 7.2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6.07</u>		<u>\$ 7.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3,600	\$ 336,000	\$ 504,564	\$ 82,332	\$ 77,955	\$ 242,824	\$ 403,111	\$ 1,251	(\$ 53,349)	\$ -	(\$ 52,098)	\$ -	\$ 1,191,577
	105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282	-	(24,282)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91,520)	(191,520)	-	-	-	-	-	(191,52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008	10,080	-	-	-	(10,080)	(10,080)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5,857)	25,857	-	-	-	-	-	-	-
		1,008	10,080	-	24,282	(25,857)	(200,025)	(201,600)	-	-	-	-	-	(191,52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	265,594	265,594	-	-	-	-	-	265,594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32)	(2,232)	(1,739)	116,728	-	114,989	-	112,757
D5	106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63,362	263,362	(1,739)	116,728	-	114,989	-	378,351
E1	現金增資	3,250	32,500	486,598	-	-	-	-	-	-	-	-	-	519,098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二十)	133	1,330	5,542	-	-	-	-	-	-	-	-	-	6,87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十及二五)	-	-	2,705	-	-	-	-	-	-	-	-	-	2,70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63,379	-	62,891	-	1,907,083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附註三)	-	-	-	-	-	-	-	-	(63,379)	106,340	42,961	-	42,961
A5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	106,340	105,852	-	1,950,044
	106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十)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6,560	-	(26,560)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250,740)	(250,740)	-	-	-	-	-	(250,74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140	11,397	-	-	-	(11,397)	(11,397)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52,098)	52,098	-	-	-	-	-	-	-
		1,140	11,397	-	26,560	(52,098)	(236,599)	(262,137)	-	-	-	-	-	(250,74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234,445	234,445	-	-	-	-	-	234,445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22)	(1,522)	2,429	-	(108,426)	(105,997)	-	(107,519)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2,923	232,923	2,429	-	(108,426)	(105,997)	-	126,926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	(341,528)	(341,528)
L3	庫藏股票註銷	(2,000)	(20,000)	(50,725)	-	-	(204,993)	(204,993)	-	-	-	-	275,718	-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附註二十)	240	2,400	8,944	-	-	-	-	-	-	-	-	-	11,34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二五)	-	-	1,119	-	-	-	-	-	-	-	-	-	1,11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371	\$ 373,707	\$ 958,747	\$ 133,174	\$ -	\$ 97,492	\$ 230,666	\$ 1,941	\$ -	(\$ 2,086)	(\$ 145)	(\$ 65,810)	\$ 1,497,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304,029	\$325,53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4,411	99,762
A20200	攤銷費用	2,622	2,471
A20900	財務成本	127	804
A21200	利息收入	(11,169)	(8,367)
A21300	股利收入	(5,933)	(2,11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19	2,70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35,288	17,67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712	1,321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8,14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3,513)	4,460
A31150	應收帳款	(37,601)	(22,46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60	5,416
A31200	存 貨	(41,687)	(16,2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25	2,425
A32125	合約負債	8,923	-
A32130	應付票據	(53)	53
A32150	應付帳款	(939)	(4,0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829	(10,134)
A32210	預收款項	-	(56,8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31	33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111)	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3,870	324,7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064	7,80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933	2,1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0)	(8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339)	(59,4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8,358</u>	<u>274,4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收回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5,178	\$ 43,519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166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7,82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4,540)	(61,0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755)	(186,3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64,5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86)	(2,79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u>267,458</u>	<u>(436,43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1,255</u>	<u>(559,6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3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031)	(27,97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0,740)	(191,520)
C04600	現金增資	-	519,098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1,344	6,87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341,528)</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98,955)</u>	<u>276,47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79,342)	(8,73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50,247</u>	<u>558,97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70,905</u>	<u>\$550,2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及台北天母分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106 年 7 月再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並於同年 9 月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 550,247	\$ 550,247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 資	321,832	321,832	(1)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 資	87,312	130,273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 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4,376	154,376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 月之定期存款、質 押活期存款、質押 定期存款及存出保 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	1,161,460	1,161,460	(2)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1 日其他權益 (IFRS 9) 影響數			說 明
	重	分	再 衡 量	重	分	再 衡 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權 益工具投資	\$ -	\$ 409,144	\$ -	\$ 409,144	\$ -	\$ -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IAS 39) 重 分類	321,832	(321,832)	-	-	-	-	(1)
自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87,312	(87,312)	42,961	42,961	42,961	42,961	(1)
	<u>\$ 409,144</u>	<u>\$ -</u>	<u>\$ 42,961</u>	<u>\$ 452,105</u>	<u>\$ 42,961</u>	<u>\$ 42,961</u>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63,379 千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另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2,961 千元。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押活期存款、質押定期存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係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並且不重編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日之影響如下：

	1 0 7 年 1 月 1 日 首 次 適 用 重 編 前 金 額	1 0 7 年 1 月 1 日 重 編 後 金 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561,944
預收款項	558,209	(558,209)
其他流動負債	3,735	(3,735)
負債影響	<u>\$561,944</u>	<u>\$ -</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1.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3.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4.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 0 7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8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 面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35,360	\$ 1,235,3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6,638	16,638
資產影響	<u>\$ -</u>	<u>\$ 1,251,998</u>	<u>\$ 1,251,998</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6,356	\$ 126,35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192,194	1,192,194
負債影響	<u>\$ -</u>	<u>\$ 1,318,550</u>	<u>\$ 1,318,550</u>
保留盈餘	<u>\$ -</u>	<u>(\$ 66,552)</u>	<u>(\$ 66,552)</u>
權益影響	<u>\$ -</u>	<u>(\$ 66,552)</u>	<u>(\$ 66,552)</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

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 日起變更部份折舊性資產（租賃改良及營業器具）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新耐用年限將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其中將廚房及餐廳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8 年變更為 8 至 10 年；宴會廳之租賃改良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10 年變更為 10 至 15 年。此一估計變動使 107 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 9,033 千元。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

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再以組合就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因素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

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

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依照銷售與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係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

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二)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

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9,847	\$ 25,699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41,058	494,448
銀行定期存款	-	30,100
	<u>\$370,905</u>	<u>\$550,247</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1,326</u>	<u>\$ 17,813</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0,612	\$103,011
減：備抵損失	-	-
	<u>\$140,612</u>	<u>\$103,011</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計
			1 ~ 60 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
總帳面金額	\$159,267		\$ 2,671		\$161,93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u>\$159,267</u>		<u>\$ 2,671</u>		<u>\$161,938</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30 天以下	\$106,261
31 至 90 天	14,504
91 天以上	<u>59</u>
	<u>\$120,82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31 至 90 天	\$14,504
91 天以上	<u>59</u>
	<u>\$14,56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八、存 貨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72,610	\$ 42,291
商品存貨	<u>51,293</u>	<u>39,925</u>
	<u>\$123,903</u>	<u>\$ 82,216</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944,762 千元及 1,832,340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730,930	\$ 899,76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三一）	144,053	198,031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一）	-	<u>44,640</u>
	<u>\$ 874,983</u>	<u>\$1,142,431</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19,019</u>	<u>\$ 19,029</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223,016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20,663</u>
	<u>\$343,679</u>

本公司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一及十二。

十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係投資上市公司國揚實業公司（國揚）普通股，本公司於 106 年度共出售國揚 5,019 千股。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國揚之股數為 18,131 千股，持股比率為 3.1%。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國揚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若上櫃掛牌屆滿三年前國揚股價未達處分價格致無法全數處分完畢，將洽本公司股東又達興業公司以當時市價購進所餘股數，本公司所產生之處分損失將由又達興業公司承擔。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衡量種類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u>\$80,676</u>	<u>\$50,983</u>

係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投資金額 105,555 千元（美金 3,500 千元），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皆為 100%。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再經由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HI-LAI FOODS HK）轉投資設立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持股 100%。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11 月及 106 年 3 月對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辦理現金增資，金額分別為 61,940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及 61,090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再經由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轉增資 HI-LAI FOODS HK。

HI-LAI FOODS HK 再於 107 年 12 月增資西安漢來美食美金 3,500 千元。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投資關聯企業—僅 107 年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個 別 不 重 大 之 關 聯 企 業</u>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司)	<u>\$12,530</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5 月及 11 月分別投資現金 180 千元、10,620 千元及 1,800 千元合計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7 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244)
其他綜合損益	<u>174</u>
綜合損益總額	<u>(\$ 70)</u>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營業器具	\$271,475	\$264,404
租賃改良	398,722	358,796
其他設備	<u>8,296</u>	<u>5,818</u>
	<u>\$678,493</u>	<u>\$629,018</u>

107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4,094	\$ 627,857	\$ 11,019	\$1,092,970
增添	62,431	107,026	5,141	174,598
處分	(3,257)	(22,574)	(334)	(26,165)
轉列費用(註)	(8,197)	-	-	(8,19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5,071</u>	<u>\$ 712,309</u>	<u>\$ 15,826</u>	<u>\$1,233,206</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9,690	\$ 269,061	\$ 5,201	\$ 463,952
折舊費用	46,471	67,080	2,663	116,214
處分	(2,565)	(22,554)	(334)	(25,45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3,596</u>	<u>\$ 313,587</u>	<u>\$ 7,530</u>	<u>\$ 554,713</u>

106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4,752	\$ 578,808	\$ 11,071	\$ 944,631
增添	123,869	82,455	1,872	208,196
處分	(17,365)	(33,406)	(1,924)	(52,695)
轉列費用(註)	(7,162)	-	-	(7,16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4,094</u>	<u>\$ 627,857</u>	<u>\$ 11,019</u>	<u>\$1,092,970</u>
累計折舊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7,881	\$ 249,574	\$ 5,251	\$ 422,706
折舊費用	38,632	52,094	1,874	92,600
處分	(16,823)	(32,607)	(1,924)	(51,35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9,690</u>	<u>\$ 269,061</u>	<u>\$ 5,201</u>	<u>\$ 463,952</u>

本公司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附註二七及附註三十）。

註：本公司列入營業器具之餐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107 及 106 年度轉列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 8,197 千元及 7,162 千元。

十五、借款—僅 106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借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係週轉性借款，已提前於 107 年 3 月底前償還完畢，年利率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1.95%~2.02%	\$ 18,03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170</u>
長期借款	<u>\$ 6,861</u>

上述借款均由董事長賴宗成提供背書保證。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0,596	\$146,825
應付設備款	48,308	59,987
應付保險費	14,703	13,782
應付營業稅	14,572	13,550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026	11,806
應付退休金	5,631	5,221
其 他	79,009	59,567
	<u>\$333,845</u>	<u>\$310,738</u>

十七、預收款項—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收餐券款	\$507,645
預收訂金	<u>50,564</u>
	<u>\$558,209</u>

十八、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公司向出租人承租營業場所，依租約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42,976	\$ 37,774
本年度新增	<u>1,422</u>	<u>5,202</u>
年底餘額	<u>\$ 44,398</u>	<u>\$ 42,976</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

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082	\$ 43,90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06)	(4,6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276</u>	<u>\$ 39,2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40,755</u>	(<u>\$ 4,287</u>)	<u>\$ 36,46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44	-	944
利息費用（收入）	<u>509</u>	(<u>54</u>)	<u>455</u>
認列於損益	<u>1,453</u>	(<u>54</u>)	<u>1,39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	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959	-	1,95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40	-	54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82</u>	<u>-</u>	<u>1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681</u>	<u>8</u>	<u>2,689</u>
雇主提撥	<u>-</u>	(<u>1,324</u>)	(<u>1,324</u>)
福利支付數	(<u>981</u>)	<u>981</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43,908</u>	(<u>4,676</u>)	<u>39,232</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 481	\$ -	\$ 481
利息費用 (收入)	<u>494</u>	<u>(60)</u>	<u>434</u>
認列於損益	<u>975</u>	<u>(60)</u>	<u>9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5)	(1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62	-	1,7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3	-	55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5</u>	<u>-</u>	<u>1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75)</u>	<u>2,155</u>
雇主提撥	<u>-</u>	<u>(6,026)</u>	<u>(6,026)</u>
福利支付數	<u>(131)</u>	<u>13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00	1.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155)	(\$ 1,136)
減少 0.25%	\$ 1,201	\$ 1,18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67	\$ 1,152
減少 0.25%	(\$ 1,129)	(\$ 1,11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95	\$ 1,29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 年	10.3 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 (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37,371</u>	<u>37,991</u>
已發行股本	<u>\$373,707</u>	<u>\$379,910</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6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0,080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08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6 年 7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6 年 8 月 2 日辦妥變更登記；本公司 107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397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0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7 年 7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6 年 4 月至 9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發行新股 133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5,542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65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員工於 107 年 5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40 千股，截至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上述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8,944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43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25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106 年 9 月 25 日為增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 585 千股、325 千股(其中 104 千股員工放棄認購)及 2,340 千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 150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164.79 元溢價發行，並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收足股款計 522,098 千元，發行價格與面額之差額 489,598 千元減除發行成本 3,000 千元之淨額 486,598 千元，列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上述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0%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5 千元及同額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業已於執行日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二) 資本公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	\$945,839	\$990,140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5,218	1,785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5,170	7,484
其他(註 2)	2,520	-
	<u>\$958,747</u>	<u>\$999,409</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時，相關會計項目帳面金額超過面額部分而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辦妥變更登記者。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及 106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6,560	\$ 24,28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2,098)	(25,857)		
現金股利	250,740	191,520	\$ 6.6	\$ 5.7
股票股利	11,397	10,080	0.3	0.3
	<u>\$236,599</u>	<u>\$200,025</u>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488)	\$ 1,251
稅率變動	17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2,971	(2,095)
相關所得稅	(559)	356
年底餘額	<u>\$ 1,941</u>	<u>(\$ 48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53,3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99,57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u>17,15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IAS 39)	<u>\$ 63,37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AS 39)	\$ 63,379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63,37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06,340</u>
年初餘額 (IFRS 9)	106,340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失	(<u>108,426</u>)
年底餘額	<u>(\$ 2,086)</u>

(五) 庫藏股票－僅 107 年度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 (千股)	買回以供註 銷 (千股)	合計 (千股)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500	2,000	2,500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u>)	(<u>2,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營業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3,375,559	\$3,151,021
商品銷貨收入	68,823	63,400
其 他	14,670	15,641
	<u>\$3,459,052</u>	<u>\$3,230,06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高 雄 分 公 司	巨 蛋 分 公 司	台 中 及 台 中 三 民 分 公 司	桃 園 分 公 司	台 南 及 台 南 東 寧 分 公 司	台 北 敦 南 分 公 司		
餐飲收入	\$ 788,932	\$ 872,406	\$ 425,342	\$ 268,271	\$ 404,643	\$ 331,685	\$ 284,280	\$ 3,375,559
商品銷貨收入	57,172	7,471	1,838	529	1,133	475	205	68,823
其 他	7,536	6,358	715	10	14	25	12	14,670
	<u>\$ 853,640</u>	<u>\$ 886,235</u>	<u>\$ 427,895</u>	<u>\$ 268,810</u>	<u>\$ 405,790</u>	<u>\$ 332,185</u>	<u>\$ 284,497</u>	<u>\$ 3,459,052</u>

(三) 合約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餐券款	\$507,362
預收訂金	59,643
其 他	3,862
	<u>\$570,86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216,496
預收訂金	46,577
其 他	3,735
	<u>\$266,808</u>

二二、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	\$ 11,169	\$ 8,367
股利收入	<u>5,933</u>	<u>2,113</u>
	<u>\$ 17,102</u>	<u>\$ 10,48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24,421	\$ 18,85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	17,154
技術指導金（附註三十）	9,882	10,083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三十）	7,047	6,851
信用卡回饋金	1,449	1,684
處分以成本法衡量之金 融資產利益	-	98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失	(712)	(1,321)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4,203	(15,316)
其 他	<u>2,265</u>	<u>4,031</u>
	<u>\$ 48,555</u>	<u>\$ 43,008</u>

(三) 財務成本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127</u>	<u>\$ 80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 年度	106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411	\$ 99,762
電腦軟體	<u>2,622</u>	<u>2,471</u>
	<u>\$ 127,033</u>	<u>\$ 102,2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206	\$ 34,176
營業費用	<u>85,205</u>	<u>65,586</u>
	<u>\$ 124,411</u>	<u>\$ 99,76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22</u>	<u>\$ 2,47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4,756	\$ 31,21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u>915</u>	<u>1,399</u>
	35,671	32,615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119	2,705
薪資及獎金	869,146	783,445
董事酬金	7,709	8,100
員工保險	83,702	74,609
其他員工福利	<u>8,244</u>	<u>6,666</u>
	<u>\$1,005,591</u>	<u>\$ 908,14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6,053	\$ 389,551
營業費用	<u>569,538</u>	<u>518,589</u>
	<u>\$1,005,591</u>	<u>\$ 908,14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6 日及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額

	107 年度	106 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513	\$ 5,903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513	5,9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6,704	\$ 56,8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6	3,8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29</u>	<u>352</u>
	<u>70,109</u>	<u>61,03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60	(1,091)
稅率變動	(<u>1,685</u>)	<u>-</u>
	(<u>525</u>)	(<u>1,09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9,584</u>	<u>\$ 59,94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u>\$304,029</u>	<u>\$325,53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60,806	\$ 55,341
稅率變動	(1,685)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236	878
免稅所得	(1,187)	(3,4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676	3,81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729	35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7,009</u>	<u>3,00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9,584</u>	<u>\$ 59,943</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

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 年度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219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431	45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559)	3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91</u>	<u>\$81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39,284</u>	<u>\$31,51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負債準備	\$ 2,795	\$ 1,790	\$ -	\$ 4,5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669	(47)	633	7,2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4	(1,218)	-	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100	-	(100)	-
	<u>\$10,788</u>	<u>\$ 525</u>	<u>\$ 533</u>	<u>\$11,84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	\$ -	\$ 442	\$ 442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他綜合 損 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負債準備	\$ 1,947	\$ 848	\$ -	\$ 2,79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200	12	457	6,6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3	571	-	1,224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	100	100
其 他	340	(340)	-	-
	<u>\$ 9,140</u>	<u>\$ 1,091</u>	<u>\$ 557</u>	<u>\$ 10,78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 256	\$ -	(\$ 256)	\$ -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 年度	106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234,445</u>	<u>\$265,594</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8,261	36,6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301	438
員工酬勞	<u>53</u>	<u>4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8,615</u>	<u>37,121</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107 年度辦理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6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7.47 元及 7.37 元減少為 7.25 元及 7.15 元。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 800 單位，並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45 元及 48.8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員 工 認 股 權				
年初流通在外	603	\$ 48.8	747	\$ 51.9
本年度行使	(240)	45~48.8	(133)	48.8~51.9
本年度沒收	(2)	45	(11)	48.8~51.9
年底流通在外	<u>361</u>	45	<u>603</u>	48.8
年底可行使	<u>210</u>	45	<u>7</u>	48.8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 1.3 年及 2.3 年。另於 107 年度行使之員工認股權基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約為 134 元，於 106 年度行使日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 14.44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19 千元及 2,700 千元。

（二）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購權

本公司於 106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0% 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是項員工認購權採公允價值法，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購權	單位（千股）
106 年度給與	231
106 年度執行	231
106 年度給與之認購權公允價值（元／股）	\$ 0.02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於給與日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員工認購權
給與日股價	135.2 元／股
行使價格	150 元／股
預期波動率	27.64%
預期存續期間	9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33%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74,598	\$208,196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00)	1,592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1,679	(18,263)
除役負債增加	(1,422)	(5,20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84,755</u>	<u>\$186,323</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88,697
應收股款增加（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u>-</u>	(45,17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現數	<u>\$ -</u>	<u>\$ 43,519</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營業場所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或第三人承租，租賃期間主要為 3 至 20 年。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均為 16,031 千元。

上述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 259,044	\$ 241,80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67,286	699,733
超過 5 年	<u>831,917</u>	<u>935,727</u>
	<u>\$1,758,247</u>	<u>\$1,877,266</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部門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223,016	\$ -	\$ -	\$223,01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20,663	120,663
	<u>\$223,016</u>	<u>\$ -</u>	<u>\$120,663</u>	<u>\$343,679</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u>\$321,832</u>	<u>\$ -</u>	<u>\$ -</u>	<u>\$321,832</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 -	\$ 409,1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456,837	-
放款及應收款(註3)	-	1,866,0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343,679	-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558,302	554,218

註 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4：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係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而從事外幣質押定存，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當資產負債表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時，107 及 106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903 千元及 1,421 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1,073,535	\$1,591,403
金融負債	-	18,031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及負債，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0,735 千元及 15,734 千元，主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與借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3,437 千元及 3,21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

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20,666	\$ 37,536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486,569	\$ 49,518	\$ -
浮動利率工具	3,348	8,083	6,922
財務保證負債	44,640	-	-
	<u>\$534,557</u>	<u>\$ 57,601</u>	<u>\$ 6,922</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子 公 司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漢神百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崇神開發實業公司（崇神開發）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21,096</u>	<u>\$ 23,953</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6,177</u>	<u>\$ 1,781</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6,158	\$ 29,710
	其 他	<u>2,357</u>	<u>2,425</u>
		28,515	32,135
	子 公 司	<u>1,477</u>	<u>1,417</u>
		<u>\$ 29,992</u>	<u>\$ 33,552</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或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7 年	106 年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18,457</u>	<u>\$18,803</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五) 處分金融資產－僅 106 年度

關係人類別	／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交 易 標 的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0	漢神管理顧問公司普通股	\$ 1,166	\$ 986

上述處分價款係參考被投資公司之淨值後經雙方以合約議定。

(六)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年底餘額	<u>\$46,073</u>	<u>\$ -</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u>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及 105 年度無擔保放款予子公司 HI-LAI FOODS HK 46,073 千元及 64,500 千元。

上述放款分別於 107 及 106 年度收回，年利率均為 2.5%。
107 及 106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645 千元及 1,445 千元。

(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保證金額	<u>\$122,860</u>	<u>\$119,040</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44,640</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租金費用－營業場所及停車場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60,000	\$ 60,000
	漢威巨蛋	34,698	33,893
	崇神開發	34,462	34,684
	其 他	<u>6,081</u>	<u>6,673</u>
		<u>\$135,241</u>	<u>\$135,250</u>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3,179	\$ 23,179
	崇神開發	<u>4,139</u>	<u>4,102</u>
		<u>\$ 27,318</u>	<u>\$ 27,281</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u>\$ 1,707</u>	<u>\$ 1,200</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442</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08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其他利益			
技術指導金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5,483	\$ 6,243
	子 公 司	<u>4,399</u>	<u>3,840</u>
		<u>9,882</u>	<u>10,083</u>
商標授權收入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4,927	4,571
	子 公 司	<u>2,120</u>	<u>2,280</u>
		<u>7,047</u>	<u>6,851</u>
		<u>\$16,929</u>	<u>\$16,934</u>
		107 年	106 年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15,371</u>	<u>\$15,371</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年度	106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074	\$ 23,101
股份基礎給付	193	513
	<u>\$ 25,267</u>	<u>\$ 23,6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子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及餐券發行之履約保證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144,053</u>	<u>\$242,671</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二七及附註三十已揭露外，本公司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7 及 106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5,830 千元及 2,183 千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如下：

	外幣（千元）	匯	率	新台幣（千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 2,941	USD1=NTD30.715		\$ 90,330
106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金	4,776	USD1=NTD29.760		142,14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107 年度		
美 金	30.715 (美金：新台幣)	<u>\$ 4,203</u>
106 年度		
美 金	29.760 (美金：新台幣)	(\$ 15,306)
人 民 幣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u>10</u>)
		<u>(\$ 15,316)</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 底 餘 額	年 底 利率區間 實際動支餘額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註1)	資金貸與總 限額 (註2)	備註
0	本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6,433	\$ 46,073	\$ - 2.5	短期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 -	\$ 299,433	\$ 598,866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8,343	107,503	- 3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403,375	806,750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為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關係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年底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748,583	\$123,820	\$122,860	\$ -	\$ -	8.21	\$748,583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131,378	\$223,016	2.6	\$223,016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5,000	67,498	1.5	67,498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46,165	1.4	46,16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000	7,000	2.6	7,000	
					<u>\$343,679</u>		<u>\$343,679</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2,600	\$ -	1,260,000	18.00	\$ 12,530	(\$ 1,335)	(\$ 244)	註 1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7,500,000	100.00	80,676	(35,044)	(35,044)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37,500	100.00	80,675	(35,045)	-	註 1 及註 2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166,645	7,500,000	100.00	80,675	(35,045)	-	註 1、註 2 及註 3

註 1： 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分別為美金 7,500 千元及美金 5,500 千元。

註 2： 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3：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 3)	本年度匯出 或 匯回 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註 1)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 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 比例 %	本年度認列 投資收益(損失)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13,206	註 2	\$ 105,555	\$ -	\$ 213,206	(\$ 36,615)	100.00	(\$ 36,615)	\$ 61,922	\$ -	註 4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 5)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 6)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13,206	\$ 230,363	\$ 898,299

註 1：外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本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透過第三地區以債權抵繳現金增資股款方式增加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美金 3,500 千元，相關法定程序業已完成。

註 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外幣金額為美金 3,500 千元。

註 4：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5：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30.715 換算。

註 6：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497,165 \times 60\% = \$898,299$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宗成

